

#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 因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故本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事宜,有利于公司形成煤矿井下综采工作面装备的综合配套能力,增强公司在煤机产品方面的研发、设计和服务能力,扩大生产经营规模 and 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 由于山西煤机正在设立过程中,本次披露的山西煤机相关财务信息依据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山西煤机 2003 年~2005 年模拟会计报表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06]第 A1428 号”审计报告,对山西煤机 2006 年~2007 年盈利预测出具的“利安达综字[2006]第 A1040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以及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6)第 49 号”资产评估报告。尽管上述审计报告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编制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山西煤机设立后的相关财务信息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在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之日同时披露山西煤机设立后的相关财务信息。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2 日与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在北京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公司非公开发行 2200 万股流通 A 股换股收购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煤机”）51%的股权。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现持有本公司60.90%的股份。山西煤机（筹）是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以其下属的太原分院全部主营业务资产和相关负债、专为本次换股收购设立的公司，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全资持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2006年8月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5号

法定代表人：王金华

企业类型：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的国有独资企业

注册资本：27340.2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采矿、选矿、煤田地质勘探、水文地质工程、矿山建设、矿山安全环保、地下工程的工艺技术及产品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工程承包；对煤炭产品的质量检验；矿山机械、电器产品、仪器仪表、化工材料及产品、煤炭产品综合利用产品的生产、销售等。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是中国煤炭行业唯一的综合性科学技术研究机构，成立于1957年，1999年7月整体转制为科技型企业。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山西煤机是公司控股股东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的全资子企业，拟注册地在山西省太原市，注册资本18000万元。山西煤机是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以其全资拥有的太原分院的全部主营业务、资产和相关负债改制设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矿用掘进机、工程巷道掘进机、防爆无轨辅助运输胶轮车辆、短壁机械开采装备、长壁综合机械化开采装备等设计、研发、制造、销售以及相关设备大修和现场技术服务等。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05年12月31日，山西煤机(筹)资产总额41873.38万元、负债总额为25194.11万元、应收账款总额为115575.25万元、净资产为16679.27万元，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为45270.74万元、主营业务利润为15929.62万元、净利润为10628.61万元。

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评估有限公司对山西煤机设立进行资产评估，该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基准日为2005年12月31日。根据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05年12月31日，标的资产的评估后净值约为18001.87万元。

山西煤机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非公开发行2200万股流通A股，用于收购其持有的山西煤机51%的股权。发行每股面值1.00元，价格以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为基准日的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的100%，具体价格为每股20.66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评估有限公司对山西煤机(筹)的股权价值进行了模拟评估，该评估采用收益现值法。评估机构认为，在满足各项假设前提条件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股权价值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公允价值为105,748.00万元。山西煤机51%股权价值折合约相当于53,931.48万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换股收购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市场化定价原则为基准，交易双方经协商按照各自的利益确定交易价格，其中拟收购部分的资产价值53,931.48万元人民币，同时出售方给予收购方一定的估值折扣，折扣8479.48万元。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该协议的生效条件：

- 1、国务院国资委对股改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准；
- 2、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的核准；
- 3、证监会对本次收购给予全面要约收购义务的豁免；

4、煤科总院通过决议，批准与本次收购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及有关文件的签订；

5、天地科技董事会通过决议，批准与本次收购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及有关文件的签订；

6、天地科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次换股收购决议，批准与本次收购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及有关文件的签订；

7、天地科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通过相关股东会议的审议；

8、自2006年1月1日至交割日（含当日）期间，山西煤机的资产、财务状况、业务经营和前景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若在2006年12月31日前本次非公开发行换股收购未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也未获得流通股股东的延期授权，则本次非公开发行换股收购决议和相关协议失效。

####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山西煤机在煤矿井下综采工作面成套装备尤其是掘进机、无轨防爆胶轮车、刮板运输机及其元部件的研发、设计、技术服务以及市场占有率居国内领先地位，在煤矿大型装备设备关键零部件国产化和消化引进吸收再创新方面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公司收购山西煤机的股权，可以完善公司的业务结构，扩大资产规模，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市场占有率和持续发展的能力，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煤机装备主业的发展目标，预期将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李扬、张征宇以及宋常均对该关联交易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交易性质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计划，交易双方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资产转让协议；
- 4、独立董事意见；
- 5、评估报告及评估机构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
- 6、审计报告及会计事务所的证券从业资格证书；
- 7、法律意见书；
- 8、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日

关于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结合非公开发行股份  
换股收购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保荐机构及财务顾问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日

## 特别提示

1、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是专为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结合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控股股东资产而编制，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

2、本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互为实施的前置条件，二者同步实施，若“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和“股权分置改革”中的任何一项不能实施，则另一项也不实施。

3、天地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是指天地科技向其控股股东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新增 2200 万股流通 A 股用于收购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持有的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4、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表决前，本次换股收购尚需先期获得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上述批准或核准程序完成后，本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提交相关股东会批准。相关股东会批准本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换股收购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可实施，具体实施日期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5、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是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以其全资下属企业太原分院的全部经营性业务、资产、负债，为本次换股收购专门设立的公司。存续的太原分院仅保留后勤服务、质量检测、离退休职工管理部门和全部土地使用权及房屋产权。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山西煤机 2003 年度~2005 年度模拟会计报表出具了相关审计报告，对山西煤机 2006 年度~2007 度年盈利预测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上述审计报告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编制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投资者根据上述报告进行投资决策时应对上述情况予以关注。

6、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天地科技的委托，担任天地科技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天地科技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根据本报告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所可能产生的风险，本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本财务顾问重点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天地科技董事会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事项发布的相关公告，并查阅有关备查文件。

天地科技向本财务顾问提供了为出具本报告所必需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时承诺愿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



## 目 录

<b>第一章 释义</b> .....	<b>5</b>
<b>第二章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b> .....	<b>7</b>
一、天地科技基本情况 .....	7
二、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 .....	8
<b>第三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优质资产</b> .....	<b>10</b>
一、本次换股收购相关机构 .....	10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的交易结构 .....	12
三、本次收购的交易背景 .....	14
四、本次收购的基本原则 .....	15
五、收购方基本情况 .....	15
六、出售方基本情况 .....	22
七、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24
八、本次收购协议主要内容 .....	33
<b>第四章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b> .....	<b>34</b>
一、关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对价安排 .....	34
二、关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结合换股收购对流通股股东的保护机制 .....	36
三、关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结合换股收购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	36
四、标的公司具有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	37
五、关于相关各方的关联交易 .....	42
六、关于标的资产的估值 .....	49
七、关于收购人最近 12 个月内其他重大资产处置 .....	52
八、关于收购人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相互担保 .....	53
九、财务顾问结论性意见 .....	53
<b>第五章 备查文件</b> .....	<b>54</b>

## 第一章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收购方、天地科技	指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煤科总院、控股股东、出售方	指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太原分院	指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
标的公司、山西煤机	指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本次收购资产	指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b>51%</b> 的股权
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本财务顾问、华西证券	指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利安达信隆	指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北京嘉源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天健兴业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次换股收购、本次收购、本次交易	指	天地科技向煤科总院非公开发行 <b>2200</b> 万股流通A股收购其持有的山西煤机 <b>51%</b> 的股权
收购协议、本次收购协议	指	天地科技与煤科总院签订的《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资产转让协议》
评估基准日	指	设立山西煤机的资产评估基准日，即 <b>2005年12月31日</b>
资产评估报告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设立及其股权价值而出具的“天兴评报字（ <b>2006</b> ）第 <b>49</b> 号”资产评估报告
天地科技财务报告	指	经审计的天地科技 <b>2003</b> 年度～ <b>2005</b> 年度财务报告
山西煤机审计报告、模拟审计报告	指	利安达信隆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模拟的 <b>2003</b> 年～ <b>2005</b> 年会计报表出具的“利安达审字[ <b>2006</b> ]第 <b>A1428</b> 号”审计报告
山西煤机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指	利安达信隆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b>2006</b> 年和 <b>2007</b> 年盈利预测而作出的“利安达综字[ <b>2006</b> ]第 <b>A1040</b> 号”审核报告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股改	指	股权分置改革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经贸委	指	原国务院经济与贸易委员会
公司法	指	2005年10月27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2005年10月27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2006年5月15日公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管理办法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5年9月4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证监发[2005]86号）
指导意见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于2005年8月23日联合颁布的《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5]80号）
公司章程	指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二章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

### 一、天地科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冶金、矿山、机电工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注册资本：202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金华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 2 号爱都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 5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1003313

税务登记号码：110105710926182

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

互联网网址：[www.tdtec.com](http://www.tdtec.com)

电子信箱：[tzz@tdtec.com](mailto:tzz@tdtec.com)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环保设备、矿山机电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地下工程工艺技术与产品开发；煤炭洗选工程、煤炭综合利用工程、环保工程、网络工程的设计与承包；矿井建设及生产系统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承包境外矿山、地基与基础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天地科技系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2000]148号”文批准，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3月24日，主发起人为煤科总院。

公司于2002年4月23日，经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5号”文批准，以12.48元/股的价格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实际募集资金30,387万元。该次发行股份于同年5月15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经过 2002 年度、2003 年度和 2004 年度三次利润分配和转增股本（2005 年度不分配不转增），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1 所示：

表1 天地科技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b>一、非流通股份</b>	—	135,200,000	66.67
其中： 1.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国有法人股	123,498,710	60.90
2.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4,500,538	2.22
3.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2,700,214	1.33
4. 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	国有法人股	2,250,269	1.11
5.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股	2,250,269	1.11
<b>二、流通股份</b>	社会公众股	67,600,000	33.33
<b>合计</b>	—	202,800,000	100.00

关于天地科技最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可详见“第三章第五节收购方基本情况”部分的介绍。

## 二、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

本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送股对价和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事项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 （一）送股对价

煤科总院以本次股权分置改革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础，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624,808 股；其他非流通股股东以本次股权分置改革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础，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755,192 股；全体流通股股东按持股比例获得该部分股份，即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0.5 股。

### （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需结合下列重要事项进行：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科技”或“公司”）以非公开发行 2200 万股流通 A 股收购控股股东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以下简称“煤科总院”）所持有的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煤机”）51% 的股权。以天地科技 2005 年度全面摊薄的每股收益 0.52 元为基准，上述收购若于 2005 年 1 月 1 日完成，公司 2005 年度备考的全面摊薄的每股收益为 0.676 元，比 2005 年度实际每股收益提升 30%。

### （三）综合对价水平

股票对价部分，流通股每 10 股获送 0.5 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的重要事项，按照实施前后市盈率不变假设，折算流通股股东相当于获得每 10 股获送 3.0 股的对价。

总体测算，非流通股股东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合计向流通股股东支付了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送 3.5 股的对价。

### （三）承诺事项

#### （1）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

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

遵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非流通股股东必须做出的法定最低承诺。即：

第一、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第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 （2）控股股东承诺

控股股东承诺：

若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事宜能够顺利实施，则其在本次股改中新增持有的股份将在自发行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 第三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优质资产

#### 一、本次换股收购相关机构

##### (一) 收购方：天地科技

公司名称：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金华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 2 号爱都大厦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280 万元

联系人：岳秀平、闵勇

电话：010-84262803

传真：010-84262838

##### (二) 出售方：煤科总院

公司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法定代表人：王金华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 5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27340.20 万元

联系人：汤保国

电话：010-84262846

传真：010-84261536

##### (三) 标的公司：山西煤机

公司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

拟法定代表人：王虹

拟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 256 号

拟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

联系人：金毅

电话：0351—7685063

传真：0351—7685032

**（四）独立财务顾问：华西证券**

公司名称：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慎修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31 号华澳中心嘉慧苑 2 层

联系人：宗俊 俞露 张亚波 张贝佳

电话：010-51662928 021-65078826（俞露）

传真：010-68437456

**（五）法律顾问：北京嘉源**

机构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郭斌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7-408

经办律师：贺卫平 杨映川

电话：010-66413377

传真：010-66412855

**（六）审计机构：利安达信隆**

机构名称：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景辉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八里庄西里住邦 2000 商务中心 1 号楼东区 2008 室

经办会计师：杨佩珍 陈楠楠

电话：010-85866870

传真：010-85866877



**(七) 评估机构：天健兴业**

机构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敏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八里庄西里住邦 2000 商务中心 3 号楼 2108 室

经办评估师：田应雄 王志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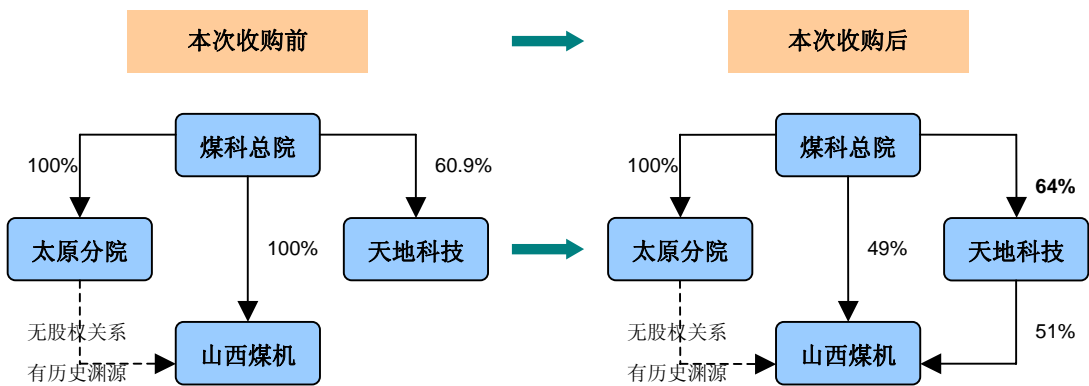
电话：010-85869558

传真：010-85869546

**(八) 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收购前后，天地科技、煤科总院和山西煤机之间均互为关联方，具体关联关系如下图示 2 所示：

图示 2 相关各方在本次收购前后的关联关系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的交易结构**

**(一) 收购标的**

本次收购标的为煤科总院持有的山西煤机 51%的股权。本次换股收购行为中，本财务顾问对此进行了估值分析，并以本财务顾问估值的结果，即山西煤机 51%股权的估值为 57,783 万元，作为本次财务顾问意见的评价基础。

关于山西煤机的详细情况，可参见本章第七节的介绍。

有关山西煤机的评估情况可参阅同期披露的评估报告。

## （二）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中，收购方以非公开发行股份 2200 万股作为支付手段，收购出售方持有的标的公司 51% 股权，收购完成后出售方持有收购方新增的 2200 万股。

## （三）非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1. 非公开发行股份对象：煤科总院
2.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3. 股票面值：1.00 元/股
4. 非公开发行数量：2200 万股
5. 非公开发行股份价格：以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为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流通 A 股交易收盘价之算术平均值的 100%，具体发行价格为每股 20.66 元
6. 拟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7. 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方式：非公开发行
8. 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持股期限限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 （四）换股或折股方式

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 2,200 万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市场价值为 45452 万元（20.66 元/股×2200 万股）。

本财务顾问估值的山西煤机 51% 股权的价值为 57,783 万元。

本次拟收购股权的折让率为 21.34%（ $1 - 45452/57783$ ），折让价值为 12331 万元（ $57783 - 45452$ ）。

## （五）收购生效条件

交易双方的协议规定本次收购应在一系列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被天地科技适当免除时，方才正式生效并予以交割。

截至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签署日，本次收购协议中还有下述实质性先决条件尚未满足：

- 1、国务院国资委对股改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准；
- 2、证监会对本次换股收购和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核准；
- 3、证监会对本次收购给予全面要约收购义务的豁免；
- 4、煤科总院通过决议，批准与本次收购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及有关文件的签订；
- 5、天地科技董事会通过决议，批准与本次收购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及有关文件的签订；
- 6、天地科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次换股收购决议，批准与本次收购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及有关文件的签订；
- 7、天地科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通过相关股东会议的审议；
- 8、自2006年1月1日至交割日（含当日）期间，山西煤机的资产、财务状况、业务经营和前景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三、本次收购的交易背景

高效的煤炭开采技术与设备以及煤炭开采技术与设备的整体配套能力是煤炭机械行业竞争的主要资源之一。

目前，天地科技在煤炭机械领域内的主要产品是全矿井综合自动化控制设备、新型高效电液控制液压支架和电牵引采煤机。公司目前现有的产品不能完全涵盖煤矿井下挖掘开采的全部工作环节，整体配套能力不强。

山西煤机生产的矿用掘进机、防爆无轨辅助运输胶轮车辆和短壁机械开采装备则能有效地与天地科技现有的业务相互配合。

天地科技完成收购山西煤机后，再加上天地科技已经完成的对宁夏西北奔牛实业有限公司刮板输送机产业的收购工作，天地科技将形成全国唯一具有“采、掘、支、运”高效煤炭生产机械装备综合配套能力和集科研、自主创新和设备制造一体化的国有控股的大型企业。

因此，为提升天地科技的综合配套能力，增强其行业竞争能力，同时也为了推动股权分置改革的顺利进行，控股股东拟将山西煤机这块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 四、本次收购的基本原则

交易双方在本次换股收购中将遵循如下基本原则：

- 第一、有利于增强天地科技的行业竞争力；
- 第二、有利于提升天地科技的盈利能力；
- 第三、有利于推进天地科技的股权分置改革；
- 第四、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化操作原则；
- 第五、确保收购后天地科技的股票依然符合上市条件。

#### 五、收购方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相关内容）

##### （二）历史沿革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3 月 24 日，系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 [2000]148 号”文批准，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和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公司通过了国家科技部和中国科学院组织的“双高认证”，并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用于出资的部分资产包括常州自动化研究所的经营性净资产，唐山分院选煤所和设计所的经营性净资产，上海分院采煤机械研究所的经营性净资产，连同北京本部开采研究所等单位的经营性净资产。

根据财政部财评字[2000]13 号《关于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等单位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审核意见的函》，经评估确认，以 1999 年 10 月 31 日

为基准日，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投入天地科技的资产总额为 9348.44 万元，负债总额为 3859.92 万元，净资产为 5488.52 万元。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以现金方式投入 200 万元、120 万元、100 万元和 100 万元，各发起人拟投入股份公司的净资产共计 6008.52 万元。

根据财政部“财管字[2000]15 号《关于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将净资产的 83.22%折为股本，计 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 91.35%、3.33%、2.00%、1.66%、1.66%的股份。其中，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份批准界定为国有法人股。

经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5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并于 2002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7500 万元；公司于 2003 年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9750 万元。2004 年 5 月公司又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转增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5600 万元。2005 年 8 月本公司再度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0280 万元。

### （三）主营业务与产品

天地科技主要从事煤炭开采装备和煤炭洗选装备的研究、开发、制造和销售以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

公司 2005 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如下表 2 所示：

表 2 天地科技 2005 年业务发展情况

主营业务发展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金额 (万元)	变动%	金额 (万元)	变动%	数值%	变动%
<b>一、按行业分类</b>						
矿山自动化、机械化装备	34260	+77.44	22580	+79.36	34.09	-0.68

煤炭洗选装备	27528	+91.09	22962	+99.62	16.58	-3.57
矿井生产技术服务与经营	11783	+69.30	7972	+103.11	32.34	-11.27
地下特殊工程施工	18621	+113.58	15774	+132.59	15.29	-6.93
<b>二、按产品分类</b>						
产品销售收入	52007	+74.65	37505	+82.40	27.88	-3.06
技术性收入	9664	+47.72	5686	+85.64	41.16	-12.03
工程收入	30522	+133.50	26097	+133.56	14.49	-0.03

目前天地科技的核心产品主要有：

### **(1) 全矿井综合自动化控制系统**

公司产品先后获得9项国家和省部级科技进步奖，其技术先进性主要体现在：全系统本安防爆技术居国际前列；具有图形编程功能的本安型可编程控制器为国内独家生产；在国内煤矿井下首家采用漏泄通信技术，实现了语音、数据、图象综合传输。

### **(2) 电牵引采煤机**

公司产品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部科技进步一等奖，其技术先进性主要体现在：在国内首家开发采煤机专用变频调速装置，解决了防爆、抗震、散热三大难题；独家拥有采煤机专用可监测保护冷却系统、无线电遥控技术、模块化结构技术、超高压紧固技术；从装机功率、截割功率、牵引力、滚筒截深等主要指标对比来看，产品总体性能处于国内领先，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 **(3) 重介质选煤成套装备**

公司产品先后获得国家和省部级科技进步奖11项，专利3项，其技术先进性主要体现在：采用无压给料三产品重介质分选技术，用一种密度重介可分选出三种不同密度的产品，简化了重介质制备和回收净化工艺，减少了次生煤泥量和管路磨损；采用煤泥重介质分选技术，不必使用极细粒度的重介，有效分选下限就可达到0.045mm，保证了精煤泥的质量，提高了精煤产率；采用不脱泥联合重介分选技术，实现了全级原煤不脱泥入选，大大简化了工艺过程，降低了设备投资和生产成本。

#### (4) 地下特殊工程施工

公司在该领域先后获得多项国家和省部级科技成果奖，专利5项，其技术先进性主要体现在：在冻结技术方面，辐射式冻结布孔技术一次冻结表土厚度达383m，解决了深厚表土凿井的难题，近水平冻结技术适用于在繁华市区和建筑物下进行地下工程的安全快速建设；在注浆技术方面，率先开发的CLC注浆技术，能满足深井堵水注浆工程的需要，可提高速度70%，节约水泥75%；在钻井技术方面，自主开发了具有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的钻井施工成套技术，最大钻深可达508m，直径9.3m，是目前井筒通过深厚表土层，唯一不需人下井的立井施工方法。

#### (四) 天地科技上市以来 2002 年—2005 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天地科技上市以来 2002 年—2005 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表 3～表 6 所示：

表3 天地科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2002年
资产总计	1,058,556,599	760,997,753	681,818,486	526,929,675.37
其中：流动资产	770,108,525	548,698,455	528,343,542	425,719,263.50
固定资产	181,951,970	77,003,768	70,171,112	50,752,421.30
负债合计	411,803,965	210,807,066	195,556,652	81,039,565.36
其中：流动负债	401,871,676	207,879,777	189,729,364	79,355,346.35
长期负债	9,932,289	2,927,289	5,827,289	1,684,219.01
股东权益合计	625,458,615	535,206,056	474,183,685	436,314,003.61

表4 天地科技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2002年
主营业务收入	921,939,395	493,928,339	356,559,899	257,544,555.68
主营业务利润	215,257,764	140,262,471	110,196,500	85,942,677.00
营业利润	74,710,067	48,381,007	40,061,812	38,567,303.41
利润总额	112,567,552	65,719,075	41,751,223	37,027,724.57
净利润	105,852,559	61,022,371	38,155,087	34,007,419.02

表5 天地科技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2002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0,659,601	31,845,242	15,151,812	-10,665,762.44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433,854	-56,290,443	41,708,547	-179,138,51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905,995	-3,177,562	9,001,519	294,879,015.83
现金及其等价物净增加额	45,319,752	-27,622,763	65,861,878	105,074,738.50

表6 天地科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05年	2004年	2003年	2002年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90%	27.70%	28.68%	14.08%
每股净资产	3.08	3.43	4.86	5.82
每股净资产(调整后)	3.06	3.41	4.84	5.81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0.52	0.39	0.39	0.51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52	0.3881	0.37	0.5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6.92%	11.40%	8.05%	7.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6%	12.09%	8.38%	1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8.05%	12.00%	7.98%	10.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0	0.20	0.16	-0.14

## (五) 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 1、北京天地龙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4年9月28日，公司持有95%的股权，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2号爱都大厦，法定代表人为吴德政，主营业务为矿山软件的开发。2005年，该公司实现净利润-5万元。

### 2、天地上海采掘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3年8月11日，公司持有90%的股权，注册资本4,0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远东路886号，法定代表人何敬德，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环保设备、矿山机电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采掘工作面配套设计，设



备选型技术开发、咨询。2005年，该公司实现净利润6万元。

### 3、北京中煤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3年8月31日，公司持有72.68%的股权，注册资本1,600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2号，法定代表人李俊良，经营范围各类型的地基和基础工程施工；各类中小型矿山工程地面建筑安装工程及矿区配套施工；断面20平方米以下的城市隧道工程施工等；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2005年，该公司实现净利润223万元。

### 4、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内生产刮板输送机的骨干企业，市场占有率约为30%。2006年4月，公司对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现金增资。该公司现有注册资本1.29亿元，公司持股52.83%。

### 5、北京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6年1月9日，主营矿山开采技术，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15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

### 6、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2年11月29日，公司持有51%的股权，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良，主营业务范围为加工制造：结构胶、化学锚栓、防渗堵漏剂、碳纤维布；专业承包。2005年，该公司实现净利润200万元。

### 7、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1年7月17日，公司持有51%的股权，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振兴路9号，法定代表人刘建华，主营业务为生产电液控制系统及产品；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产产品。2005年，该公司实现净利润508万元。

### 8、山西潞宝集团天地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2004年7月16日，公司持有40%的股权，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潞城市店上镇常庄村，法定代表人韩长安，经营范围焦炭、化工产品加工生产销售（化学危险品除外）和运输及建材、选煤设备经销、科技咨

询服务。2005 年，天地科技从该公司获得投资收益 200 万元。

9、山西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 39.48%的股权，注册资本 11,399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下村镇，法定代表人刘建华，经营范围煤炭科技开发、资源开发、建设经营煤矿和附属设施、销售煤制品。2005 年，天地科技从该公司获得投资收益 355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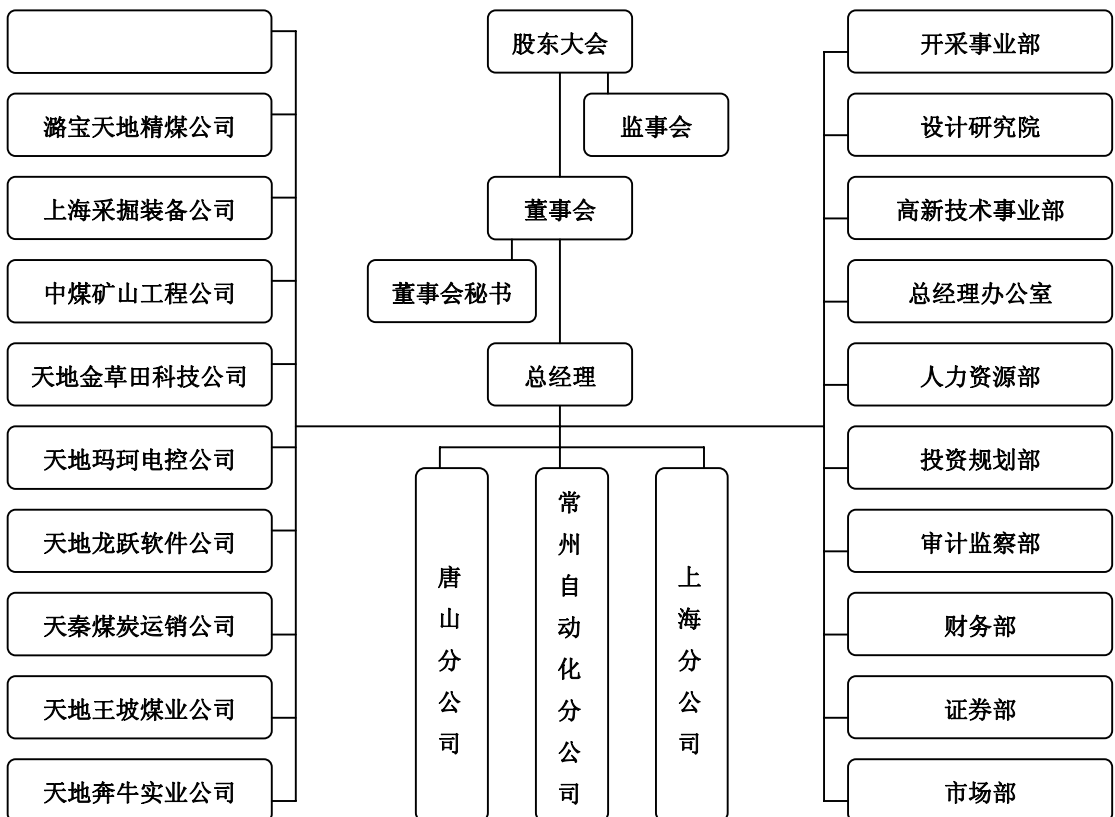
10、陕西天秦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8 日，公司持有 20%的股权，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注册地址为西安市雁塔北路 5 号，法定代表人刘建华，主营业务为煤炭经销。2005 年，天地科技从该公司获得投资收益 9 万元。

(六) 组织结构

天地科技目前的组织结构如下图 3 所示：

图 3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 六、出售方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性质：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金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 27340.2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 5 号

邮政编码：100013

经营范围：采矿、选矿、煤田地质勘探、水文地质工程、矿山建设、矿山安全环保、地下工程的工艺技术及产品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工程承包；对煤炭产品的质量检验；煤矸石及粉煤灰综合利用；矿山机械、电器产品、仪器仪表、化工材料及产品、煤炭综合利用产品的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市场信息服务；承包境外矿山、地基与基础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 （二）历史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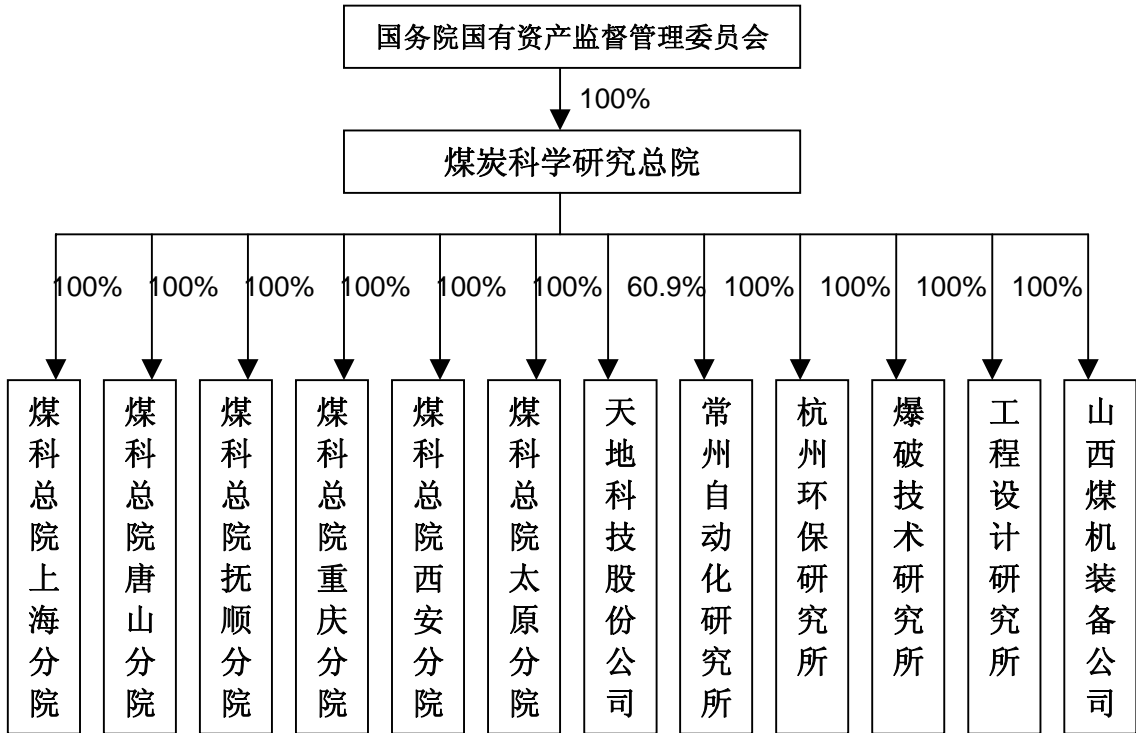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前身是北京煤炭科学研究院，成立 1957 年。1999 年 7 月 1 日，根据国务院国办函[1999]38 号文和国科发政[1999]143 号文的要求，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及其管理的分院、所整体转制为中央企业工委管理的大型科技企业，并于 2000 年 2 月 2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煤科总院是中国煤炭行业唯一的综合性研究机构，建院近 50 年来，共取得了科研成果 4000 多项，其中 5 项获国家发明奖，700 多项获国家和省部级科技成果奖，获得各项专利 500 多项。“八五”期间，煤科总院承担了行业 74% 的国家科技攻关任务，“九五”期间，承担了行业 73% 的国家攻关和 70% 的行业攻关任务，是行业技术进步的主要支撑单位，为煤炭工业的产业升级和技术进步作出了重大贡献。

### (三) 外部组织结构

煤科总院目前的外部组织结构如下图 4 所示：

图 4 煤科总院组织结构图



### (四) 业务发展情况

煤科总院 2005 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如下表 7 所示：

表 7 煤科总院 2005 年主营业务发展

单位：万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科研收入	2894	7036	2896	7741	-0.07%	-10.02%
技术收入	8875	40532	4183	21668	52.86%	46.54%
产品销售收入	2343	304463	2072	220495	11.57%	27.58%
工程收入	—	37459	—	30707	—	18.03%
其他收入	613	2306	585	1573	4.57%	31.79%
合计	14727	391797	9737	282186	33.88%	27.98%

### （五）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煤科总院资产总额为 43.42 亿元，所有者权益 15.19 亿元。2005 年，煤科总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9.17 亿元，净利润 4.10 亿元。

### （六）向收购方推荐董事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煤科总院向天地科技推荐的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8 所示：

表 8 煤科总院向天地科技推荐董事的情况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称	天地科技任职	煤科总院任职	在天地的年薪
王金华	男	博士	研究员	董事长	院长	不在天地领取薪酬
吴德政	男	本科	研究员	董事、总经理		20 万
宁宇	男		研究员	董事、副总经理	副院长	不在天地领取薪酬
敬守廷	男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董事	副院长	不在天地领取薪酬
何敬德	男	硕士	高级工程师	董事	上海分院院长	不在天地领取薪酬

### （七）最近五年受处罚情况

煤科总院已声明，自成立以来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七、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

企业性质：法人独资

拟注册地址：山西太原并州南路 256 号

拟法定代表人：王虹

拟注册资本：18000 万元

经营范围：矿用掘进机和工程巷道掘进机、防爆无轨辅助运输胶轮车辆、短壁机械开采装备、长壁综合机械化开采装备、设备大修和现场服务。

## （二）历史沿革

作为山西煤机的前身，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始建于 1964 年。由北京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机电研究所与山西省煤炭科学研究所合并而成，隶属于煤炭工业部煤炭科学研究院管理。文革期间，该所的行政与人事权下放在山西省煤管局，但科研与事业费由部院拨给。

1979 年 1 月 1 日，煤炭科学研究院决定将太原所收回，并恢复了“煤炭科学研究院太原研究所”的名称。1984 年 5 月 8 日，为加强山西煤炭科研工作，原煤炭部决定将太原研究所扩建为太原分院，名称为“煤炭工业部煤炭科学研究院太原分院”。1988 年 12 月原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根据工作需要，将分院名称更改为“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1999 年 7 月 1 日，根据国家关于科研机构深化体制改革的整体部署，太原分院随煤科总院整体转制为中央直属的大型科技企业。

建院四十年来，太原分院形成了煤矿井下工作面液压支架、元部件及其控制系统，煤和半煤岩巷道掘进机及其配套设备，工作面刮板输送机、转载机、破碎机等三机配套设备及元部件领域较强的专业优势；最近几年，在短壁开采工艺与装备和无轨胶轮辅助运输方面逐步形成了新的专业技术优势；并具有中小型煤矿的设计改造能力。建院以来，共完成各类科研项目 500 余项，用于煤矿无轨辅助运输领域的井下防爆低污染中型客货胶轮车等 300 项成果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或国内领先水平；100 多项成果获得国家级和省部级奖励，其中有 18 成果获全国科技大会表扬奖。批准授权专利 50 余项。同时，太原分院还建成了国家煤矿掘进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所属实验室均获得国家认可，可以承担国家行业及地方的煤矿相关设备监督检测试验任务。

煤科总院拟以太原分院全部经营性资产与负债组建山西煤机。原太原分院主营的掘进机、胶轮车、长短壁开采、设备维修、现场服务和科研开发等全部经营性业务、资产和人员均进入了山西煤机。继续存续的太原分院仅保留了原太原分院的后勤服务和质量检测两大部门和原太原分院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

### （三）生产经营

山西煤机的前身太原分院于 1999 年改制为企业后，立足于自身技术优势，积极进行成果转化，并根据自身生产加工能力比较弱的实际情况，采用了现代的产业发展模式，形成了根据市场需求进行设计和开发，装配调试与售后服务两头在内，加工制造在外的哑铃型产业经营模式。除部分关键零部件的生产加工在内部外，大部分零部件委托有实力的军工企业外协加工。山西煤机承袭了太原分院这一富有特色的生产模式。

作为专业的科技型煤炭机械装备提供商，山西煤机拥有雄厚的专业技术实力和完善的科研设施，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开发和生产能力。太原分院是国家掘进机技术归口单位。太原分院在国内设计、研发掘进机、无轨防爆胶轮车、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短壁机械等诸多领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较大规模的生产能力。

我国第一台悬壁式煤项掘进机、第一台采煤工作面可弯曲刮板输送机、第一台薄煤层双滚筒采煤机、第一套短壁工作面连续运输系统、第一台短壁工作面给料破碎机、第一台短壁工作面履带行走式液压支架和第一台井下防爆低污染无轨胶轮车等十四项我国煤炭机械行业的“第一”均出自太原分院。

山西煤机的主导产品为：煤及半煤岩巷道掘进机及其配套设备、短壁机械化开采装备（连续采煤机、行走支架、连续运输系统、锚杆钻机、给料破碎机等）、液压支架及其元部件（压力表、密封件、胶管、阀等）、井下无轨胶轮辅助运输设备、工作面刮板输送机、转载机、破碎机等三机设备配套及元部件。

2005 年，山西煤机的掘进机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25%，仅次于佳木斯煤机厂位居全国第二位；短壁机械化开采关键设备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70%，位居全国第一，但目前市场容量尚小；胶轮车销量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80%，位居全国首位。目前，山西煤机的各类产品已遍销全国二十多个省、市、自治区，不仅赢得了用户的信赖，也为企业和国家产生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太原分院最近三年的生产经营情况如下表 9～表 10 所示：

**表 9 太原分院最近三年主营产品销量**

产品名称	2003 年销量	2004 年销量	2005 年销量
------	----------	----------	----------

<b>EBJ120 型掘进机</b>	25 台	81 台	127 台
<b>EBJ160 型掘进机</b>			1 台
<b>EBJ150 型掘进机</b>			2 台
<b>EBH/Z132 型掘进机</b>			1 台
<b>连续运输系统</b>	4 套	6 套	2 套
<b>W2J 胶轮车</b>	8 辆	36 辆	157 辆

#### （四）科研开发

山西煤机现有研发机构 8 个，分别是山西煤机研发中心、掘进机研究所、机电研究所、测试研究所、车辆研究所、输送机研究所、支护研究所和电气研究所。共有各类科研人员 398 名，其中研究员及教授级高工 39 人，中、高级工程师 283 人。

作为山西煤机的前身，太原分院承担过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 500 余项，共取得国内先进水平以上的科研成果 480 余项，获国家及省部级奖励 168 项。

截至 2006 年 5 月 26 日，太原分院共申请知识产权 6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58 项。其中，授权专利 52 项。

（有关情况可参阅附件四、附件五）

#### （五）财务状况

##### 1. 太原分院最近三年原始财务数据

太原分院 2003 年~2005 年的原始财务数据如表 10~表 12 所示：

**表 10 太原分院最近三年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25,820,522.64	82,797,871.49	29,824,258.43
应收票据	34,600,000.00	22,300,000.00	32,469,190.00
应收账款	115,906,550.91	69,228,295.98	43,082,189.97
其他应收款	3,835,064.56	2,238,144.55	2,420,332.36
预付账款	45,658,533.33	27,841,866.00	21,365,751.22
存货	158,084,941.53	68,204,842.96	19,122,686.10



其中：原材料	53,023,114.29	22,707,352.20	4,943,027.45
库存商品	100,152,363.01	39,649,325.24	11,771,757.69
<b>流动资产合计</b>	<b>483,905,612.97</b>	<b>272,611,020.98</b>	<b>148,284,408.08</b>
固定资产原价	78,534,197.49	59,019,749.91	52,229,940.87
减：累计折旧	26,954,555.70	19,443,968.03	14,985,223.09
固定资产净值	51,579,641.79	39,575,781.88	37,244,717.78
减：减值准备	17,796,237.93	17,796,237.93	13,769,032.77
固定资产净额	33,783,403.86	21,779,543.95	23,475,685.01
<b>固定资产合计</b>	<b>33,783,403.86</b>	<b>28,238,555.75</b>	<b>23,475,685.01</b>
<b>资产总计</b>	<b>517,689,016.83</b>	<b>300,849,576.73</b>	<b>172,260,093.09</b>
短期借款	3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
应付账款	109,503,768.98	60,981,658.69	45,995,729.47
预收账款	36,815,110.05	15,252,773.58	3,170,975.42
应付工资	33,782,176.59	28,000,826.81	7,647,038.65
应付福利费	4,340,441.17	1,798,162.96	3,447,547.13
应交税金	17,818,944.50	5,306,219.21	4,846,249.39
其他应交款	1,754,544.75	997,137.55	389,265.20
其他应付款	71,488,825.29	59,072,838.69	49,760,221.82
其他流动负债	7,268,281.20	7,268,281.20	7,268,281.20
<b>流动负债合计</b>	<b>312,772,092.53</b>	<b>200,859,236.20</b>	<b>141,896,882.25</b>
专项应付款	6,121,245.81	6,386,553.83	1,119,098.54
<b>长期负债合计</b>	<b>6,121,245.81</b>	<b>6,386,553.83</b>	<b>1,119,098.54</b>
<b>负债合计</b>	<b>318,893,338.34</b>	<b>207,245,790.03</b>	<b>143,015,980.79</b>
实收股本	20,165,121.40	20,165,121.40	20,165,121.40
资本公积	595,460.77	595,460.77	
盈余公积	33,033,688.42	16,326,559.09	6,435,010.18
其中：法定公益金	11,306,061.00	5,737,017.89	2,439,834.92
未确认投资损失	-993,217.37	-994,136.65	-1,338,358.83
未分配利润	145,994,625.27	57,510,782.09	3,982,339.55
<b>股东权益合计</b>	<b>198,795,678.49</b>	<b>93,603,786.70</b>	<b>29,244,112.30</b>
<b>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b>	<b>517,689,016.83</b>	<b>300,849,576.73</b>	<b>172,260,093.09</b>

表 11 太原分院最近三年简要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462,424,452.00	330,144,537.55	160,223,613.68
减：主营业务成本	290,387,202.78	182,301,365.73	103,393,596.3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585,643.24	2,635,533.40	1,091,819.75
二、主营业务利润	168,451,605.98	145,207,638.42	55,738,197.55
加：其他业务利润	52,772.48	1,588,386.67	478,957.20
减：营业费用	7,528,062.48	5,554,104.98	1,751,502.53
管理费用	54,430,923.87	73,620,661.26	33,777,187.77
财务费用	2,087,758.28	1,798,427.04	1,444,930.32
三、营业利润	104,457,633.83	65,822,831.81	19,543,534.13
加：投资收益	—	—	-269,000.20
补贴收入	3,528,600.00	3,528,600.00	3,354,500.00
营业外收支净额	3,398,286.30	-3,896,416.59	-152,921.05
四、利润总额	111,384,520.13	65,455,015.22	22,476,112.88
减：所得税	2,628.34	18.07	—
五、净利润	111,380,972.51	65,497,770.26	22,479,739.98

表 12 太原分院最近三年现金流量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533,793.54	369,111,938.89	112,478,21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902,790.46	296,928,035.36	117,717,55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1,003.08	72,183,903.36	-5,239,345.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6,560.00	3,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04,541.93	17,239,253.37	3,889,383.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4,541.93	-17,162,693.37	-3,886,083.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19,000,000.00	47,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03,810.00	21,608,280.28	20,434,691.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3,810.00	-2,608,280.28	26,665,308.37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022,651.15	52,412,929.71	17,539,879.05

## 2. 山西煤机最近三年模拟财务数据

根据模拟审计报告摘录的山西煤机最近三年的模拟财务数据如下表 13~表 15 所示:

**表 13 山西煤机最近三年简要模拟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54,721,396.63	12,048,268.18	-40,534,705.24
应收票据	34,600,000.00	22,300,000.00	32,469,190.00
应收账款	115,752,512.86	68,671,729.01	42,949,188.84
其他应收款	3,666,110.06	1,962,261.79	3,430,113.28
预付账款	36,947,177.81	27,787,675.60	20,682,634.51
存货	158,003,401.10	67,961,346.44	19,050,772.76
<b>流动资产合计</b>	<b>403,690,598.46</b>	<b>200,731,281.02</b>	<b>78,047,194.15</b>
固定资产原价	23,728,283.48	16,267,880.20	9,241,325.01
减: 累计折旧	8,685,036.52	5,610,326.65	1,979,971.10
固定资产净值	15,043,246.96	10,657,553.55	7,261,353.91
减: 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净额	15,043,246.96	10,657,553.55	7,261,353.91
在建工程	—	—	—
<b>固定资产合计</b>	<b>15,043,246.96</b>	<b>10,657,553.55</b>	<b>7,261,353.91</b>
<b>资产总计</b>	<b>418,738,845.42</b>	<b>211,388,834.57</b>	<b>85,308,548.06</b>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应付票据	—	2,783,720.00	—
应付账款	108,978,448.34	60,082,445.93	45,740,670.46
预收账款	28,922,398.01	7,845,404.87	513,591.90
应付工资	23,782,176.59	18,000,826.81	7,647,038.65
应付福利费	—	—	1,649,816.92
应交税金	17,836,396.18	5,289,079.82	4,485,114.30
其他应交款	1,753,578.36	994,043.41	388,424.64
其他应付款	40,668,161.67	30,934,391.80	42,504,621.36
预提费用	—	397,617.51	371,573.97

流动负债合计	251,941,159.15	145,327,530.15	122,300,852.20
负债合计	251,941,159.15	145,327,530.15	122,300,852.20
股东权益合计	166,792,686.27	66,061,304.42	-36,992,304.14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418,733,845.42	211,388,834.57	85,308,548.06

表 14 山西煤机最近三年简要模拟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452,707,405.49	322,995,317.36	153,064,174.63
减：主营业务成本	290,092,511.83	172,751,062.84	102,923,816.4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318,694.57	2,626,866.66	1,088,240.07
二、主营业务利润	159,296,199.09	147,617,387.86	49,052,118.14
加：其他业务利润	—	—	—
减：营业费用	7,525,740.48	5,554,104.98	1,751,502.53
管理费用	46,781,165.67	58,603,118.52	26,981,813.45
财务费用	2,094,695.11	1,813,443.64	1,145,741.82
三、营业利润	102,894,597.83	81,646,720.72	19,173,060.34
加：投资收益	—	—	—
补贴收入	—	—	—
营业外收入	3,420,761.16	225,790.00	25,65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244.28	—	183,571.05
四、利润总额	106,286,114.71	81,872,510.72	19,015,139.29
减：所得税	—	—	—
五、净利润	106,286,114.71	81,872,510.72	19,015,139.29

表 15 山西煤机最近一年现金流量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0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376,11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238,77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37,34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0,40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0,403.2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03,81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3,810.00
<b>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2,673,128.45</b>

### 3、山西煤机 2006 年、2007 年盈利预测数据

摘自利安达信隆审核的山西煤机 2006 年~2007 年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表 16 山西煤机盈利预测

单位：元

项目	2005 年已审实现数	2006 年预测数			2007 年预测数
		1-3 月已审实现数	4-12 月预测数	合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452,707,405.49	68,893,311.90	575,568,004.76	644,461,316.66	825,749,245.30
减：(一) 主营业务成本	290,092,511.83	38,793,005.01	403,068,620.57	441,861,625.58	582,050,327.87
(二)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318,694.57	91,605.96	4,819,695.36	4,911,301.32	6,471,638.62
二、主营业务利润	159,296,199.09	30,008,700.93	167,679,688.83	197,688,389.76	237,227,278.81
减：(一) 营业费用	7,525,740.48	1,092,700.21	9,989,516.78	11,082,216.99	13,398,839.31
(二) 管理费用	46,781,165.67	8,768,568.98	42,840,774.54	51,609,343.52	60,557,693.41
(三) 财务费用	2,094,695.11	229,573.12	2,268,414.94	2,497,988.06	2,906,154.72
三、营业利润	102,894,597.83	19,917,858.62	112,580,982.57	132,757,268.08	160,369,591.37
四、利润总额	106,286,114.71	19,943,609.12	112,813,658.96	132,757,268.08	160,478,843.35
减：所得税				19,953,206.29	23,844,394.50
五、净利润	106,286,114.71	19,943,609.12	112,813,658.96	112,804,061.79	136,634,448.85

### (六) 相关资产评估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煤科总院用以出资设立山西煤机的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显示，煤科总院用以出资设立山西煤机的相关资产的账面净值为 16679.27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16668.27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8001.87 万元，相关资产评估增值 8%。

天健兴业同时也采用收益现值法对山西煤机（筹）的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

天健兴业认为，在满足各项假设前提条件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股权价值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公允价值为 105,748.00 万元。山西煤机 51%股权价值折合约相当于 53,931.48 万元。

## 八、本次收购协议主要内容

### （一）本次收购的定价政策

本次收购按照市场化公平定价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

### （二）收购价款的支付方式

天地科技拟向煤科总院非公开发行 2200 万流通 A 股用于收购煤科总院所持有的山西煤机 51%的股权。

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情况同上相关内容。

### （三）本次收购的先决条件

该协议规定本次收购应在一系列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被天地科技适当免除时，方才正式并予以交割。

同第二章二（三）“收购生效条件”的内容。

### （四）标的交付

本次收购标的系煤科总院所持山西煤机 51%的股权，在权属上不存在任何纠纷与争议。本次收购完成后，标的股权将按照工商管理规定的程序过户至天地科技名下。

## 第四章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 一、关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对价安排

#### （一）股改对价的理论依据

股权分置改革的实质是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出让一定利益，从而使其所持非流通股份获得流通权。流通股股东获得利益的方式虽然有多种具体形式，目前已有的各种常规股权分置改革方式都着眼于在总价值不变情况下提升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比例，或通过提升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价值，来完成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的利益出让。

比如直接送股方式，它使得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数量增加。由于持股价值=持股数量×每股价值，每股价值=每股收益×市盈率；如果假设股改前后公司的市盈率（PE）不变，则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价值将在公司总价值不变的情况下，会因为持股数量的增加而获得提升。再如非流通股缩股方式，缩股后公司总股本的减少会导致公司每股收益提升，同样如果假设股改前后公司的市盈率（PE）不变，在公司总价值不变的情况下，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价值将会因每股收益的提升而获得增加。

天地科技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事项，其设计思路还是着眼于提升公司的每股价值，即同样假设改革前后公司的市盈率（PE）不变，EPS 提高的幅度即是每股价值提升的幅度。

#### （二）非公开发行换股收购的政策依据

依据一：《指导意见》第 9 条指出“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要有利于市场稳定和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鼓励公司或大股东采取稳定价格预期的相关措施；**鼓励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作出提高上市公司业绩和价值增长能力的组合安排**。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在不干预改革主体自主协商决定改革方案的前提下，加强对方案实现形式及相关配套安排的协调指导。”

天地科技以换股收购为主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作出了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业绩和价值增长能力的组合安排，无疑有利于市场稳定和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

依据二：《指导意见》第 18 条指出“在解决股权分置问题后，支持绩优大

型企业通过其控股的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份实现整体上市；支持上市公司以股份等多样化支付手段，通过吸收合并、换股收购等方式进行兼并重组，推动上市公司做优做强。”

天地科技以非公开发行换股收购事项和送股股改同步进行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通过向控股股东换股收购控股股东的优质资产，从而有利于上市公司做优做强。

### （三）综合对价水平测算

#### 1、送股对价

煤科总院以本次股权分置改革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础，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624,808 股；其他非流通股股东以本次股权分置改革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础，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1,755,192 股；全体流通股股东按持股比例获得该部分股份，即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0.5 股。

#### 2、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重要事项

以天地科技 2005 年全面摊薄的每股收益 0.52 元为基准，假设天地科技于 2005 年 1 月 1 日通过换股收购山西煤机 51%的股权后，天地科技 2005 年备考的全面摊薄的每股收益将提升至 0.676 元，提升幅度为 30%。

假设天地科技非公开发行股份前后 PE 不变，实施后流通股股东每股获得的对价水平为：

$$(\text{对价后的 EPS} \times \text{PE} - \text{对价前的 EPS} \times \text{PE}) / \text{对价前的 EPS} \times \text{PE} = 30\%$$

即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实施完成后，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 股的对价水平。

#### 3、综合对价水平

送股对价部分，流通股每 10 股获送 0.5 股；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的重要事项，按照实施前后市盈率不变假设，折算流通股股东至少相当于获得每 10 股获送 3.0 股的对价。



总体测算，非流通股股东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合计向流通股股东支付了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送 3.5 股的对价。

## 二、关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结合换股收购对流通股股东的保护机制

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结合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中，对流通股股东的保护机制主要体现为：

流通股股东有临时股东大会和相关股东会议两次机会来对本次结合了换股收购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进行审议。其中，在审议本次换股收购议案的临时股东大会中，关联股东煤科总院将回避表决。换股收购议案须获得参会非关联股东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以及参会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半数以上同意方才通过生效；在审议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股东会议中，方案不仅需要全体参会股东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还需要征得参会流通股股东三分之二以上的同意。以上安排有利于流通股股东意志得以充分体现。

## 三、关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结合换股收购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结合换股收购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主要体现在：

### （一）切实提升上市公司的内在价值

#### 1、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行业竞争力

##### （1）丰富产品线

本次收购前，天地科技在煤炭机械领域内的主要产品是矿山自动化机械化装备和煤炭洗选设备。其中，天地科技在矿山自动化机械化装备方面的产品主要是全矿井综合自动化控制设备、新型高效电液控制液压支架和电牵引采煤机。本次收购完成后，天地科技将能提供从挖掘、运输到控制的全套井下作业设备。

##### （2）提升综合配套能力

高效的煤炭开采技术与设备以及煤炭开采技术与设备的整体配套能力是煤炭机械行业竞争的主要资源之一。本次收购完成后，天地科技将能提供从挖掘、

运输到控制的全套井下作业设备，综合配套能力大大增强。

## 2、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盈利水平

天地科技 2005 年年报和山西 2005 年剥离调整申报财务报告显示本次收购将会使天地科技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度提升，如下表 20 所示。

**表 17 天地科技在本次收购前后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单位：元

项目	合并前不收购	合并后收购
每股收益	0.52	0.676
净资产收益率	16.92%	21.38%

从上表可知，本次收购后，天地科技 2005 年的备考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均有大幅提高。

## 3、并未影响上市公司的治理结构及其独立性

本次收购后，天地科技原有的资产、业务、机构、人员和财务均将继续保持独立性，同时其公司治理结构亦不会因为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的上升而受到影响。

### (二) 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股东的影响

#### 1、从定价上看，本次收购未损害其他股东利益

本次天地科技向煤科总院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价格为市场价格。从定价上看，本次收购未损害其他股东利益。因为由大量市场参与者竞价形成的市场价格，综合了最广泛的市场信息，给出了最好的公允价值参照；市场是公允价值的良好发现机制，为所有市场参与者的利益提供了公正、公开的保护。

#### 2、从效果上看，本次收购有利于提高全体股东的持股价值

由于本次收购过程中，控股股东在出售优质资产时，给予了相当的折让比例，基于合理逻辑的价值判断，本次收购亦将有利于大幅提升全体股东的持股价值。

## 四、标的公司具有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 (一) 山西煤机的设立情况

山西煤机成立时，太原分院的全部经营性资产（除土地使用权、房屋外）、业务和人员均进入了山西煤机。现存的太原分院仅保留了原太原分院的后勤服

务、质量检测和离退休职工管理部门以及原太原分院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

1、业务投入：现有太原分院业务包括掘进机业务、胶轮车业务、短壁开采业务、神东大修业务、工程业务、新品研发业务、检测中心业务、后勤服务业务和子公司业务。其中拟进入山西煤机公司的业务范围为掘进机业务、胶轮车业务、短壁开采业务、神东大修业务、工程业务和新品研发业务。检测中心业务、后勤服务业务和子公司业务将保留在太原分院。

2、部门投入：现有太原分院的所有部门中，除质量检测、后勤服务、离退休职工管理部留在太原分院，其余的均进入山西煤机。

3、人员投入：根据“人随业务走”的原则，太原分院现有人员将根据其所在部门是否进入山西煤机，决定其是否转到山西煤机工作，未进入山西煤机的人员仍在太原分院工作。太原分院和山西煤机分别承担各自的人工成本。

在本次山西煤机的设立和被收购前后，煤科总院始终保持对太原分院、山西煤机和天地科技的绝对控股地位，因此不涉及人员安置和职工身份转换等问题。

4、资产投入：现有太原分院的现有资产中，除下列资产依旧由太原分院持有外，其余全部投入山西煤机：质量检测中心、后勤服务中心、离退休职工管理部的相关资产；太原分院的全部房屋建筑物和购买土地的预付款；太原分院的对外股权投资（三个子公司太原煤科新技术、太原科力特机电、太原分院机电产品开发中心）以及与被投资企业的往来款项；与山西煤机主营业务无关的固定资产；银行存款 7,005.10 万元。

5、负债投入：太原分院的现有负债中，除下列负债依旧由太原分院持有外，其余全部投入山西煤机：质量检测中心、后勤服务中心、离退休职工管理部的相关负债；太原分院从国家有关部门取得且未核销的科研经费拨款；太原分院实施“工效挂钩”等办法提取数大于应发数形成的工资基金结余部分；其他应付款中，原计提的职工住房补贴等与山西煤机公司生产经营无关的负债。

6、业务收入、成本和费用投入：太原分院的主营业务收入，除科研收入及继续留在太原分院的部门自身取得的收入外，全部投入山西煤机。与山西煤机主

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如补贴收入、其他业务利润等，亦不投入到山西煤机；太原分院的成本、费用按照和收入匹配的原则进入山西煤机。

## 7、山西煤机设立基准日的评估增值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煤科总院用以出资设立山西煤机的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显示，煤科总院用以出资设立山西煤机的相关资产的账面净值为 16679.27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16668.27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8001.87 万元，相关资产评估增值 8%。

天健兴业同时也采用收益现值法对山西煤机（筹）的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天健兴业认为，在满足各项假设前提条件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股权价值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公允价值为 105,748.00 万元。山西煤机 51%股权价值折合约相当于 53,931.48 万元。

8、山西煤机采用租赁方式租用太原分院的房屋，太原分院将和山西煤机签订不低于 10 年的长期房屋租赁协议（含土地使用权租赁）。山西煤机生产经营所需全部土地和房屋均得到了充分的保证，同时双方所签订之租赁协议均依据太原市目前相同地段的市场价格确定租赁价格。

## （二）山西煤机的独立性与完整性

### 1、业务具有独立性和完整性

原太原分院包括掘进机制造、胶轮车制造、短壁开采设备制造、配件制造、业务维修、技术研发和工程承包等在内的全部经营性业务均进入了山西煤机。

存续的太原分院不再从事相关业务的经营活动，保留原太原分院的后勤服务职能和具有国家公共服务性质不适宜进入山西煤机的国家质量检测职能，并负责现有离退休人员的管理。

山西煤机具有独立的生产制造、产品营销和原料采购系统，完全具备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

### 2、资产具有独立性和完整性

原太原分院全部经营性资产（除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外）和负债均进入了山西煤机，太原分院不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山西煤机设立后，相关股权的转让无重

大法律障碍。

存续的太原分院仅拥有与后勤服务、质量检测 and 离退休人员管理相关的资产以及原太原分院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山西煤机开展业务所需资产完整且独立于存续的太原分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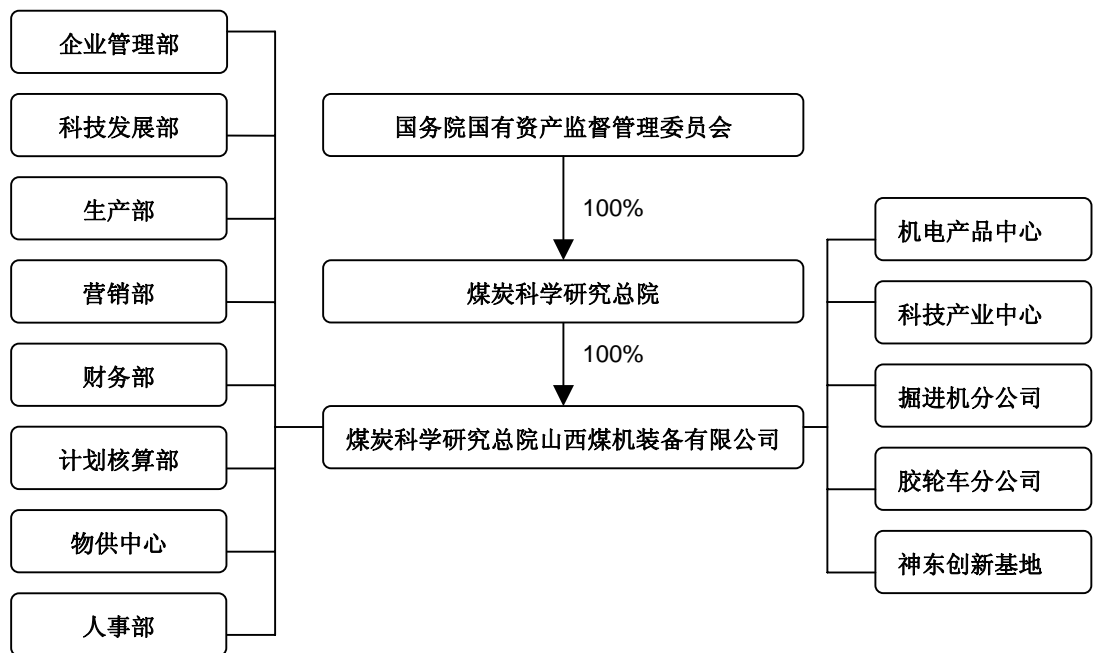
### 3、人员具有独立性和完整性

原太原分院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全体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生产工人均进入了山西煤机。作为独立法人，山西煤机将建立完善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均独立于存续的太原分院。山西煤机将独立聘用员工，公司员工的工资、劳保及福利由山西煤机独立发放。

本次收购完成后，山西煤机在人员上保持足够的独立性，不存在在关键管理或技术岗位上依赖或受控于太原分院的问题。

### 4、机构具有独立性和完整性

山西煤机目前的组织结构如下图 5 所示：



从上图可知，山西煤机有自己独立的研发部门、营销部门、采购部门和生产部门。以上机构与存续的太原分院的管理机构从人员和职能等方面完全分开，并

独立地行使管理职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山西煤机将根据生产、管理实际需要自主决定机构设置或调整事宜，并确保仍将保持独立健全的组织机构。

### 5、财务具有独立性和完整性

山西煤机将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山西煤机将在银行独立开户，并作为独立纳税的法人实体，进行独立的税务登记，并依据国家税法独立交纳税金。山西煤机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存续太原分院不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山西煤机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太原分院兼职和领取报酬。本次收购完成后，山西煤机将继续保持财务独立。

### (三) 山西煤机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 1、山西煤机具有良好的财务结构和资金实力

表 18 剥离前后太原分院和山西煤机与持续经营相关的资金对比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太原分院	山西煤机
2005 年货币资金余额	125,820,523	54,730,073
2005 年营运资金	171,133,520	151,749,439
负债率	61.60%	60.17%
流动比率	1.55	1.60
速动比率	1.04	0.98
200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7,631,003.08	57,137,341.73
2005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022,651.15	42,673,128.45

从上表可以看出，山西煤机的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和太原分院的指标基本处于同一水平，差异不大，山西煤机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鉴于山西煤机盈利能力较强，负债率处于中等合理水平且银行借款占负债总额比只有 11.9%，营运资金充足，山西煤机具有良好的财务结构和资金实力，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2、行业发展具有持续性

我国持续增长的能源需求、以煤为主的能源结构和众多中小煤矿的技术装备更新需求等多方面因素使得我国煤炭机械行业的供求关系和景气度不会在本次收购后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而山西煤机承继的原太原分院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将使得其在未来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加之在可以预期的未来国家对煤炭机械行业产业政策亦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本财务顾问认为，山西煤机在本次收购后面临的外部经营环境不会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

## 五、关于相关各方的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界定

本次收购完成前后，天地科技、煤科总院、山西煤机和太原分院之间均相互构成关联方。

### （二）太原分院的关联交易

本次收购前，太原分院 2005 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 22 和 23 所示：

表 19 太原分院 2005 年关联交易事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当年主营业务成本或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采购货物	738,461.54	0.25%
天地科技常州自动化分公司	采购货物	290,512.82	0.10%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上海分院	采购货物	125,480.00	0.04%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042,735.04	0.66%
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831,493.14	0.18%

表 20 太原分院 2005 年年末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期初	期末
<b>应收账款</b>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60,000.00
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	128,846.97

预付账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52,528.00	91,150.00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上海分院	3,980.00	500.00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南京研究所	1,300.00	—
天地科技常州自动化分公司	—	451,100.00
应付账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5,900.00	69,000.00
其他应付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20,353,248.49	10,837,290.71

由于原有太原分院的全部经营性业务均进入了山西煤机，因此本次收购后存续的太原分院将主要只和山西煤机发生有关房屋租赁、后勤服务（物业管理）、委托科研和质量检测的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山西煤机关联交易部分。

### （三）山西煤机的关联交易

#### 1、交易事项

本次收购后山西煤机预计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以与太原分院发生的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委托科研和质量检测等事项为主。

##### （1）房屋租赁

山西煤机在本次收购后将和太原分院发生的房屋租赁交易如下表 24 所示：

表 21 山西煤机未来预计发生的房屋租赁交易

租赁房产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均价 (元/平米/月)		租赁金额 (万元)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b>三营盘院区</b>						
办公楼	6684		39		313	
科研楼	5210		35		219	
厂房	5681		20		136	
后勤楼	5710		15		103	
<b>北营院区</b>						
办公楼	2320	—	20	—	56	—
厂房	14448	—	14	—	243	—
后勤楼	2572	—	10	—	309	—
<b>小店院区</b>						



办公楼	—	1980	—	30	—	713
厂房	—	27526	—	15	—	495
后勤楼	—	4620	—	10	—	554
<b>神东基地</b>						
办公楼	1521		20		36	
厂房	10668		15		192	
后勤楼	6591		13		103	
<b>合计</b>	61405	76191	—	1710	2864	

(2) 物业管理

山西煤机在本次收购后将和太原分院发生物业管理支出如下表 25 所示：

表 22 山西煤机未来预计发生的物业管理支出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2006 年		2007 年	
<b>水费</b>	太原本部：15.99	神东基地水电合计	太原本部：17.00	神东基地水电合计
<b>电费</b>	太原本部：166.70	22.32	太原本部：180.00	25.00
<b>采暖费</b>	29.52		37.12	
<b>电话费</b>	67.26		67.26	
<b>保洁费</b>	13.86		13.86	
<b>保安费</b>	12.66		12.66	
<b>车位费</b>	14.40		14.40	
<b>合计</b>	342.71		367.30	

特别说明：因太原市政府规划需要，山西煤机目前位于北营院区的办公楼和厂房将搬迁至小店院区。搬迁工作刚刚启动，预计 2007 年年初完成。由于小店院区用地和房产依然由太原分院持有，太原分院依然拟将该区的房屋租赁与山西煤机，同时该区域内的物业收费标准也将参照其他区域内的定价原则。

(3) 检测服务

太原分院过去三年为山西煤机提供的检测服务情况如下表 26 所示：

表 23 太原分院过去三年模拟为山西煤机提供的检测服务

试验类型	被试件名称	检测数量	模拟收费金额
<b>武家塔实验台实验内容及数量统计</b>			
传动件检验	连运 40kw	14	14.0
	连运 55kw	5	5.0
	连运 110kw	4	4.0
	连运 23kw 行走	34	34.0

	电机	3	3.0
	四臂锚杆机钻箱（运行 120 小时）	1	9.0
液压件检验	油缸	519	25.95
	马达	2	1.8
<b>北营实验台实验内容及数量统计</b>			
传动件检验	连运 40kw	6	5.4
	连运 110kw	1	0.9
	连运 23kw 行走	6	5.4
	油管	8	0.08
	掘 120 切割	122	109.8
液压检验（包括车间试验）	压力表 LHG14×1.5	5	0.05
	马达	70	56.0
	两联换向阀 DLY-D20L-2T-2C	5	0.4
	油缸	2559	102.36
	调平阀	135	10.8
	四联多路换向阀 ZL15G-4YT	5	0.4
	制动器	5	0.4
	单联换向阀 DLY-D20L-W-C-C-J	5	0.4
整机检验	掘进机	46	32.2
	胶轮车	38	26.6
合计		3601	447.94

特别说明：太原分院内部检测服务于 2004 年启动，2005 年形成规模，鉴于 2003 年没有内部检测服务、2004 年内部检测服务规模很小，因此上表实际是太原分院 2005 年实际的内部检测数量和模拟的内部收费金额。

(4) 委托科研

考虑到今后国家拨款部分的研究经费可能不能直接下拨至山西煤机，而原太原分院的全部研究人员又均进入了山西煤机，尽管山西煤机将尽力争取独立的承担国家科研项目的资格，但今后不排除可能会出现太原分院承担国家研究课题后再将课题委托山西煤机开发的情形。因此，本财务顾问将此种国家拨款的委托科研视为关联交易。

表 24 山西煤机过去三年模拟发生的科研性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年份	当年承担的国家科研项目个数	当年承担的国家科研项目总拨款金额	当年承担的国家科研项目实际拨款金额	当年承担国家科研项目确认的收入	当年承担国家科研项目确认的利润
2003 年	9 个	814.5	559.5	7.3	4.7
2004 年	10 个	1270.5	633.5	123.2	-1.8
2005 年	14 个	1229.5	468.5	423.7	-3.8

**表 25 山西煤机未来两年预计发生的科研性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年份	当年接受承担的国家科研项目个数	当年承担的国家科研项目总拨款金额	当年承担的国家科研项目实际拨款金额	当年承担国家科研项目确认的收入	当年承担国家科研项目确认的利润
2006年	8个	—	600	—	—
2007年	8个	—	700	—	—

2、交易定价及其依据

(1) 房屋租赁

山西煤机目前各区房屋租赁费用的租赁定价、参考定价和差异情况如下表 29~表 32 所示:

**表 26 三营盘院区房屋租赁定价**

用途	租赁均价	参考价一	参考价二
办公楼	39 元/平米/月	05 年太原分院临街门面房租赁价格为 50 元/平米/月	太原分院相邻单位山西送变电公司临街写字楼租赁价格为 45 元/平米/月
科研楼	35 元/平米/月	附近无科研楼可参考,以同区办公楼租赁价格为基础,适当下降一定幅度。	
厂房	20 元/平米/月	附近无厂房可参考,以同区办公楼租赁价格为基础,适当下降一定幅度。	
服务楼	15 元/平米/月	太原分院所在亲贤北街附近约 13~15 平米的民房出租价为 200 元/月, 合约 13~15 元/平米/月。	

**表 27 北营院区房屋租赁定价**

用途	租赁均价	参考价一	参考价二
办公楼	20 元/平米/月	附近无恰当的可比办公楼,参考三营盘院区的办公楼租赁费用定价。	
厂房	14 元/平米/月	太原分院曾在 03 年将该区的部分厂房对外租赁。当时价格为 6~8 元/平米/月, 外租厂房无供水和供暖设施。	太原分院胶轮车公司目前在该区向他人租赁的库房为 7 元/平米/月, 生产车间为 9 元/平米/月, 库房和车间内的供电、供水、供暖和吊车等设备均为自建。
服务楼	10 元/平米/月	以三营盘院区生活服务楼租赁价格为基础,适当考虑地区差异。	

**表 28 小店院区房屋租赁定价**

用途	租赁均价	参考价一
办公楼	30 元/平米/月	小店开发区一带的办公用楼租赁费用约为 30 元/平米/月。
厂房	15 元/平米/月	以太原分院在北营院区租赁厂房价格为基础，适当考虑地区差异确定。
服务楼	10 元/平米/月	以北营院区的生活后勤服务楼的价格为准。

**表 29 神东基地房屋租赁定价**

用途	租赁均价	参考价一	参考价二
办公楼	20 元/平米/月	基地所在大柳塔区域内办公楼的租赁费用为 18 元/平米/月。	附近乌兰木论镇租用办公楼的费用为 15 元/平米/月。
厂房	15 元/平米/月	上湾煤矿车间租用费为 17 元/平米/月。	武家塔的车间租赁费用为 12 元/平米/月。
服务楼	13 元/平米/月	大柳塔租用民房费用为 10 元/平米/月。	乌兰木论镇租用民房费用为 9 元/平米/月。

(2) 物业管理

本次收购后，存续太原分院与山西煤机之间的物业管理各项收费将依据现行的水、电、暖气、电话等收费标准计价，具体情况如下表 33 所示：

**表 30 山西煤机物业管理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	收费定价	定价依据
水费	3.1 元/吨	太原市统一价格。
电费	1 元/度	太原市统一价格。
暖气费	5.8 元/平米/月	以太原分院内部供暖成本价为基础，上浮 10% 确定。
电话费	依据电信运营商资格确定	太原网通统一价格。
保洁费	约 4850 元/月	以太原分院现聘的保洁公司提供的价格为基础，各区经折算后的平均价格。
保安费	850 元/人/月	以太原分院现聘的保安公司提供的价格为基础。
车位费	200 元/辆/月	以太原分院临近山西送变电公司的停车费为基础。

(3) 检测服务

山西煤机成立后，留在太原分院的质量检测部门依然为山西煤机提供技术检测服务，其具体的收费标准为：

**表 31 太原分院对山西煤机质检服务的收费标准**

检测类型	被试件名称	对山西煤机收费标准		市场价格
		北营	神东	
传动件 检验	连运 40kw	0.9	1.0	1.8
	连运 110kw	0.9	1.0	1.8

	连运 23kw 行走	0.9	1.0	1.8
	掘 120 切割	0.9	1.0	1.8
	电机	0.9	1.0	1.8
液压检验	压力表	0.01	0.02	0.06
	马达	0.8	0.9	2.145
	油管	0.01	0.02	0.08
	油缸	0.04	0.05	0.12
	两联换向阀	0.08	0.09	0.16
	调平阀	0.08	0.09	0.16
	四联多路换向阀	0.08	0.09	0.16
	制动器	0.08	0.09	0.16
	单联换向阀	0.08	0.09	0.16
整机检验	掘进机	0.7	0.8	4.0
	胶轮车	0.7	0.8	2.5
	连运系统	2.0	2.3	6.0

#### (4) 委托科研

对于今后以太原分院名义承担由山西煤机从事实际开发的科研项目，太原分院将会将经费全部委托山西煤机用于开发，并不会从中获取价差。

### 3、交易合理性与必要性

综合上述对山西煤机关联交易定价的核实，本财务顾问认为，太原分院与山西煤机之间的关联交易在定价时均参照了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没有同类交易市场价格可供参照的，双方对定价结果也做了一定合理性分析。同时，考虑到双方的历史渊源与合作关系，太原分院在大部分关联交易定价上都给予了山西煤机适当优惠，但该优惠并不会影响到山西煤机未来经营业绩的真实性。

由于土地使用权和房屋的转让过程较长，为使山西煤机尽快成立以配合天地科技的股权分置改革，原太原分院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均保留在存续的太原分院。同时，为保证山西煤机的正常生产经营，太原分院同意由山西煤机承租与其生产、办公和必要相关的房屋。因此，太原分院与山西煤机之间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类的交易是合理的，也是必要的。

太原分院的检测部门是国家级技术性检测中心，其服务对象不限于山西煤机，还包括其他煤机厂商，所以其不应进入山西煤机。由于近年山西煤机的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其部分产品需要太原分院提供检测服务。因此，太原分院与山西煤机之间的检测类关联交易是合理的，也是必要的。

为保证山西煤机的技术创新能力，原太原分院的全部技术人员均进入了山西煤机。另一方面，山西煤机成立后可能暂时无法获得某些原本太原分院具备的研究资质，为了保证山西煤机技术研究的持续性，太原分院承担部分财政拨款性质的科研项目后将项目委托山西煤机从事实际开发，既是必要的，也是合理的。

#### （四）关联交易规范措施

为减少山西煤机在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方面的关联交易，煤科总院将根据山西煤机经营管理的需要，在今后适当时机逐步将太原分院的大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转让给山西煤机。

山西煤机将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尽力争取逐步获得各种的研究资格，以便可以自己名义全面承接太原分院的各类科研项目。

山西煤机现有唯一的股东和未来潜在的实际控制人煤科总院承诺：山西煤机与太原分院之间的关联交易定价将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利用关联交易操纵山西煤机的经营业绩。

#### （五）财务顾问意见

华西证券认为，山西煤机与太原分院之间的关联交易均出于保证山西煤机正常生产经营而发生，双方以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定价，定价程序公正，定价结果合理。关联交易对山西煤机收入、成本和利润的影响均较小，不会影响山西煤机经营业绩的真实性。

## 六、关于标的资产的估值

### （一）估值说明和假设

山西煤机的前身太原分院历史很长，但太原分院直到 1999 年才随煤科总院一同改制为事业化经营科研单位，真正的企业化经营历史很短。太原分院 2002 年进行了清产核资，真正完成改制进入市场化生产经营。

目前，煤机行业的市场竞争非常充分，山西煤机的竞争对手包括了国内外的大量厂商。山西煤机利用自身优势建立了有核心竞争能力的经营模式，具有典型的“轻资产经营”特征：①大量基础性生产工作外包给协作厂商；②自身保留关键的研发和设计环节；③固定资产所占比例低；④盈利能力超强。

山西煤机 2005 年的模拟扣除所得税后的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54.16%，盈利能力超强。这说明除了近几年煤炭行业总体形势向好，给煤机装备行业带来市场空间外，山西煤机自身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能力。

在本次交易中，如单纯采用重置成本法，将大大低估标的价值，造成估值错误。因此，以本次交易宗旨为目的，本财务顾问对山西煤机分别使用自由现金流折现法、可比公司市盈率法对山西煤机进行估值，并用可比公司市净率法进行估值检验。

本财务顾问对山西煤机经营情况做如下基本假设：

表 32 审计报告及盈利预测重要数据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E	2007 年 E
主营业务收入	32299	45271	64446	82575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111%	40%	42%	28%
净利润	6959	9034	11280	13663
净利润增长率	331%	30%	25%	21%
销货成本/销售收入	53%	64%	68%	70%
管理费用/销售收入	18%	10%	8%	7%
营业费用/销售收入	1.7%	1.7%	1.7%	1.6%

### （二）自由现金流折现估值

本财务顾问分别采用了 WACC、APV 和 FCFE 三种模型，对山西煤机 51% 股权的价值进行估值。

针对山西煤机高成长性的特点，选择了较高的贴现率；同时，又客观估计了山西煤机的长期成长性，将永续增长率设定为 4% 等等。较大限度地降低了基本假设的风险偏差。

根据不同方法得到的估值结果及相应的敏感性分析，本财务顾问认为，山西煤机绝对估值的价值区间应该为 11.33~14.53 亿元。

### （三）可比公司市盈率法估值

本财务顾问采用了同比市盈率法对山西煤机 51% 股权的价值进行了相对估值，同时又用可比公司市净率法进行了估值校验。

在选择同行业公司问题上，本财务顾问仅选择国内科研院所改制但效益良好的上市公司以及专用设备制造企业作为同比上市公司。

在市盈率选择问题上，由于国内同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明显高于美国证券市场行业平均水平以及全行业平均水平，但是国内同比上市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和美国全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水平相似。

因此，本财务顾问选择美国资本市场同行业公司市盈率 18.80 倍作为市盈率基准，比较客观和真实。同时，针对山西煤机的国际化程度和上市公司流动性溢价水平，在选定的市盈率基准基础上，给予了 30%~35% 的市盈率折扣。

本财务顾问认为山西煤机的合理市盈率应约为 12.22 倍~13.16 倍，对应其市场价值为 114641~143723 万元。

#### （四）可比公司市净率法估值校验

由于市净率、市盈率和净资产收益率三者之间存在下列关系：

市净率 = 净资产收益率 × 市盈率

在市盈率接近的情况下，净资产收益率越高，市净率越高。在净资产收益率接近的情况下，市盈率越高，市净率越高。

而在国内同比上市公司中，山西煤机未来三年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远高于国内同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其 2.82 倍。因此，按照国内同比上市公司和上述关系等式推算的山西煤机市净率没有实际意义。

因此，按照上述等式的内在联系，选择国内高净资产收益率企业的平均市净率作为基准，推算的山西煤机的市净率为 7.26 倍。

山西煤机采用可比市净率法检验的最低绝对估值为 12.11 亿元。

#### （五）估值结论

山西煤机采用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法的绝对估值为 11.33~14.53 亿元；

山西煤机采用可比市盈率法的绝对估值为 11.46 亿元~14.37 亿元；

山西煤机采用可比市净率法检验的最低绝对估值为 12.11 亿元。



本财务顾问认为山西煤机的合理市场价值为 **11.33 亿元~14.53 亿元**，山西煤机 **51%**股权的市场价值应约为 **5.7783 亿元~7.4103 亿元**。

表 33

市场价值	05 年 PE	06 年 PE	07 年 PE
<b>11.33 亿元~14.53 亿元</b>	<b>12.54~16.08</b>	<b>10.04~12.88</b>	<b>8.29~10.63</b>
	05 年 PB	06 年 PB	07 年 PB
<b>11.33 亿元~14.53 亿元</b>	<b>6.78~8.7</b>	<b>4.05~5.19</b>	<b>2.72~3.49</b>

考虑到山西煤机轻资产运营，净资产不多的特征，本财务顾问认为，采用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法和可比市盈率法对山西煤机进行估值是相对准确的。

因此，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换股收购交易中，选取山西煤机整体估值 **11.33 亿元**和山西煤机 **51%**股权的市场价值为 **5.7783 亿元**作为评价基础为合理的。

同时，本财务顾问认为，无论山西煤机估值大小如何，在换股收购中锁定业绩提高幅度的要求，就可以避免不合理的估值对流通股股东造成的损害。因此，换股收购中锁定业绩提高幅度，可以保障交易双方的共同利益，使得公司流通股股东和控股股东的利益皆得到有效地维护。

## 七、关于收购人最近 12 个月内其他重大资产处置

天地科技于 200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宁夏西北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北奔牛”）增资的议案。同日，公司与西北奔牛签署了《增资协议》。依据上述协议和议案，公司将以现金 **3900 万元**向西北奔牛增资，用于增加其注册资本金。

本次增资完成后，西北奔牛的注册资本将由 **9873 万元**增加到 **12873 万元**，公司将拥有西北奔牛 **52.83%**的股权；同时拟将对西北奔牛进行工商变更登记，西北奔牛的名称变更为“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暂定名）。

除此之外，天地科技在最近 12 个月内无其他重大购买、出售和置换资产情况。

## 八、关于收购人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相互担保

2005年，收购人天地科技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入下表 35 所示：

表 34 天地科技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母公司	0.00	0.00	6,131,567.68	2,169,245.43
煤科总院唐山分院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0.00	0.00	3,992,535.81	2,716,985.88
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147,261.18	0.00	0.00	0.00
煤科总院上海分院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0.00	0.00	1,119,460.00	15,077.87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常州 自动化研究所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0.00	0.00	360,000.00	0.00
合计	/	147,261.18	0.00	11,603,563.49	4,901,309.18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方天地科技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担保。

## 九、财务顾问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煤科总院对其拟出售的标的资产拥有合法的所有权，在该等资产上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争议。在非公开发行股份换股收购交易中涉及到关联交易的处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履行合法程序，资产交易价款以市场化定价原则为基准，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本次换股收购完成后，天地科技盈利能力大幅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整个收购过程有利于天地科技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通过提升天地科技的经营业绩和公司价值持续增长能力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是可行的。在此安排中，流通股股东、其他股东皆通过天地科技的价值增长而获得了价值补偿，是兼顾全体股东利益、上市公司利益的多赢对价安排。相关风险披露清晰，风险对策合理有效。

## 第五章 备查文件

- 1、《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的审计报告》
- 2、《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2006年度、2007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 3、《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拟设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 4、《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 5、《太原分院近年来所获重要科研成果一览表》
- 6、《太原分院知识产权情况一览表》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地科技股权分置改革结合换股收购之独立  
财务顾问报告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俞露、宗俊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8月2日

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审 计 报 告  
2003、2004、2005 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资产负债表	2-3
三、利润及利润分配	4
四、现金流量表	5-6
五、会计报表附注	7-20

委托单位：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审计单位：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10）85866876、85866870  
传真号码：（010）85866877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 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06]第 A1428 号

## 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以下简称山西煤机公司（筹））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5 年度、2004 年度、2003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山西煤机公司（筹）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山西煤机公司（筹）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5、2004、200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佩珍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楠楠

中国·北京

二〇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资 产	附注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4,721,396.63	12,048,268.18	-40,534,705.24
短期投资		-	-	-
应收票据	五、2	34,600,000.00	22,300,000.00	32,469,190.00
应收股利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账款	五、3	115,752,512.86	68,671,729.01	42,949,188.84
其他应收款	五、4	3,666,110.06	1,962,261.79	3,430,113.28
预付账款	五、5	36,947,177.81	27,787,675.60	20,682,634.51
应收补贴款		-	-	-
存货	五、6	158,003,401.10	67,961,346.44	19,050,772.76
待摊费用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403,690,598.46	200,731,281.02	78,047,194.1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	-	-
长期债权投资		-	-	-
<b>长期投资合计</b>		-	-	-
固定资产	五、7			
固定资产原价	五、7	23,728,283.48	16,267,880.20	9,241,325.01
减：累积折旧	五、7	8,685,036.52	5,610,326.65	1,979,971.10
固定资产净值	五、7	15,043,246.96	10,657,553.55	7,261,353.9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7	-	-	-
固定资产净额		15,043,246.96	10,657,553.55	7,261,353.91
工程物资		-	-	-
在建工程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b>固定资产合计</b>		15,043,246.96	10,657,553.55	7,261,353.9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其他长期资产		-	-	-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b>		-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	-	-
<b>资产总计</b>		418,733,845.42	211,388,834.57	85,308,548.06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8	30,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应付票据		-	2,783,720.00	-
应付账款	五、9	108,978,448.34	60,082,445.93	45,740,670.46
预收账款	五、10	28,922,398.01	7,845,404.87	513,591.90
应付工资	五、11	23,782,176.59	18,000,826.81	7,647,038.65
应付福利费		-	-	1,649,816.92
应付股利		-	-	-
应交税金	五、12	17,836,396.18	5,289,079.82	4,485,114.30
其他应交款	五、13	1,753,578.36	994,043.41	388,424.64
其他应付款	五、14	40,668,161.67	30,934,391.80	42,504,621.36
预提费用		-	397,617.51	371,573.97
预计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251,941,159.15	145,327,530.15	122,300,852.2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长期负债		-	-	-
<b>长期负债合计</b>		-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	-	-
<b>负债合计</b>		251,941,159.15	145,327,530.15	122,300,852.2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b>股东权益合计</b>		166,792,686.27	66,061,304.42	-36,992,304.14
<b>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b>		418,733,845.42	211,388,834.57	85,308,548.06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15	452,707,405.49	322,995,317.36	153,064,174.63
减：主营业务成本	五、16	290,092,511.83	172,751,062.84	102,923,816.4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五、17	3,318,694.57	2,626,866.66	1,088,240.07
<b>二、主营业务利润</b>		<b>159,296,199.09</b>	<b>147,617,387.86</b>	<b>49,052,118.14</b>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
减：营业费用		7,525,740.48	5,554,104.98	1,751,502.53
管理费用		46,781,165.67	58,603,118.52	26,981,813.45
财务费用	五、18	2,094,695.11	1,813,443.64	1,145,741.82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02,894,597.83</b>	<b>81,646,720.72</b>	<b>19,173,060.34</b>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补贴收入		-	-	-
营业外收入	五、19	3,420,761.16	225,790.00	25,65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20	29,244.28	-	183,571.05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06,286,114.71</b>	<b>81,872,510.72</b>	<b>19,015,139.29</b>
减：所得税		-	-	-
减：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06,286,114.71</b>	<b>81,872,510.72</b>	<b>19,015,139.29</b>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

2005年度

编制单位：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项 目	附注	2005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0,932,395.23
收到的租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1	11,443,721.76
<b>现金流入小计</b>		<b>392,376,116.9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752,403.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49,986.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64,894.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2	67,871,491.31
<b>现金流出小计</b>		<b>335,238,775.2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137,341.7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入小计</b>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460,403.2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出小计</b>		<b>7,460,403.2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460,403.2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入小计</b>		<b>30,000,000.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003,81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出小计</b>		<b>37,003,81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003,81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2,673,128.45</b>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05年度

编制单位：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补充资料	附注	2005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286,114.71
加：少数股东损益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240,628.61
固定资产折旧		3,464,218.7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97,617.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491.70
财务费用		2,536,032.22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0,042,054.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4,484,762.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7,527,290.85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137,341.73</b>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721,396.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048,268.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2,673,128.45</b>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 山西煤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 会计报表附注

2003、2004、200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 注释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前身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始建于 1964 年，主要从事煤炭综采、综掘等大型机电成套设备的研究开发。1999 年 7 月 1 日根据中编字（1999）55 号文，由事业单位转制为科技企业。2000 年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根据太原分院 1999 年度决算报表，按照财政部（2000）2 号文“关于印发《专制科研机构新旧跨机制度衔接有关调账问题的处理规定》的通知”所确定的实收资本数额作为对太原分院的长期投资。

根据《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设立暨重组方案》，以原煤科总院太原分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础时点进行资产剥离，设立本公司。

#### 2、所处行业：本公司属于科技型企业。

3、经营范围：矿山机械电器液压成套设备及元部件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动控制，计算机及网络技术开发产品的销售。

4、兼营范围：电器、普通机械、建材、仪器仪表、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煤制品、焦炭的销售；矿山机械电器、汽车的维修和配件销售；建筑设计；机械电器设备安装、公路运输、批发零售文化用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晒图（以上国家实行专项审批的以专项审批的文件为准）。

### 注释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

本会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系基于后述会计政策编制的，并假设本公司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将该期间简称“有关期间”）一直存在且本公司在有关期间一直采用该等会计政策，同时假设太原分院相关业务已于报告所列示的最早期间划转给本公司，剥离的资产、负债、权益等已于最早期间从相关报表中剥离。

### 注释三、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准则、制度和补充规定。

##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自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记账基础，资产计价原则采用历史成本法。

##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坏账核算方法

(1)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2) 坏账准备金的提取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下同）期末余额的比例计提，本公司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 ① 账龄1年以内（含1年）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5%提取；
- ② 账龄1至2年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10%提取；
- ③ 账龄2至3年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20%提取；
- ④ 账龄3至4年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50%提取；
- ⑤ 账龄4至5年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80%提取；
- ⑥ 账龄5年以上的，按应收款项合计金额的100%提取；

(3) 坏账的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依法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款项。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 7、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材料采购、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委托代销商品、库存商品等大类。

(2) 存货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公司购入并验收入库原材料按计划成本计价，期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产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本公司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当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将存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一次性予以核销：

- ① 已经霉烂变质的存货；
- ② 已经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③ 生产中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 ④ 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当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① 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 ② 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 ③ 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④ 因提供的产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 ⑤ 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本公司由于上述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原则，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为：对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量具工具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其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者列入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方法为：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u>固定资产类别</u>	<u>折旧年限（年）</u>	<u>年折旧率（%）</u>	<u>预计残值率（%）</u>
房屋及建筑物	15-45 年	6.33-2.11%	5%
机器设备	10-20 年	9.50-4.75%	5%
运输设备	5-12 年	19.00-7.92%	5%
办公设备及其他	6-20 年	15.83-4.75%	5%

根据规定为开发新技术、研制新产品所购置的试制用关键设备、测试仪器，单台价值在 10 万元以下的，一次摊入管理费用，对其中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单独管理，不再提取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该项固

定资产的折旧率和折旧额的确定方法，按照固定资产价值恢复后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期末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根据对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技术状况以及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固定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按估计减值额计提减值准备。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应当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为：

-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 9、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

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定，并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10、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的核算。即按照当期计算的应缴所得税额确认为当期所得税费用的方法。

## 注释四、税项

### 1、增值税

以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为计税依据，执行 17%的税率（计征时抵扣同期进项税额）。

### 2、营业税

本公司本年度各项营业税应税收入的营业税率为：3%。

**3、城建税、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分别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7%、或 3%的比例计缴；

**4、所得税**

根据财税字[2003]137号、并国税函[2004]112号文件规定，免征本太原分院 2001 年至 2005 年度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系在原太原分院报表基础上进行剥离，因此视同享受相同的免税政策。

**5、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注释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2005.12.31
现金	42,874.45
银行存款	54,678,522.18
合 计	<u>54,721,396.63</u>

**2、应收票据**

项 目	200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5,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u>9,000,000.00</u>
合 计	<u>34,600,000.00</u>

**3、应收账款****(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115,741,211.20	94.43%	5,763,261.71	109,977,949.49
1-2年	5,046,890.75	4.12%	504,689.08	4,542,201.67
2-3年	1,293,381.77	1.06%	258,676.35	1,034,705.42
3-4年	389,327.04	0.32%	194,663.52	194,663.52
4-5年	14,963.82	0.01%	11,971.06	2,992.76
5年以上	<u>78,685.00</u>	<u>0.06%</u>	<u>78,685.00</u>	
合 计	<u>122,564,459.58</u>		<u>6,811,946.72</u>	<u>115,752,512.86</u>

(2)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60,618,548.35 元，占应收账款 49.46%。

(3)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 4、其他应收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3,318,721.81	72.24%	173,649.60	3,145,072.22
1-2年	11,151.65	0.24%	1,115.16	10,036.49
2-3年	107,692.58	2.34%	21,743.32	85,949.26
3-4年	645,664.44	14.05%	322,832.22	322,832.22
4-5年	<u>511,099.34</u>	<u>11.12%</u>	<u>408,879.47</u>	<u>102,219.87</u>
合计	<u>4,594,329.82</u>	<u>100%</u>	<u>928,219.77</u>	<u>3,666,110.06</u>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3,667,147.75 元, 占其他应收款 79.82%。

(3)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 5、预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05.12.31	比例%
1年以下	28,845,555.62	73.33%
1-2年	7,704,013.67	20.85%
2-3年	2,118,922.05	5.74%
3年以上	29,825.00	<u>0.08%</u>
合计	<u>36,947,177.81</u>	<u>100%</u>

(2)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为 9,852,760.72 元。主要原因为: 所购产品生产周期较长, 技术要求较高, 尚未生产完毕。

(3) 预付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13,897,477.52 元, 占预付账款 37.61%。

(4)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91,150.00	1年以内	0.25%	预付会费
合计	<u>91,150.00</u>		<u>0.25%</u>	

#### 6、存货

##### (1) 存货明细

项 目	2005.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净值
原材料	57,477,767.09	4,455,507.50	53,022,259.59
库存商品	102,634,258.41	2,526,768.86	100,107,489.55
其他存货	<u>5,579,969.75</u>	<u>706,317.79</u>	<u>4,873,651.96</u>
合计	<u>165,691,995.25</u>	<u>7,688,594.15</u>	<u>158,003,401.10</u>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05.12.31
固定资产原值:	
机器设备	4,915,663.52
运输设备	13,054,089.49
办公设备及其他	5,758,530.47
合 计	<u>23,728,283.48</u>
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2,322,884.40
运输设备	1,476,114.96
办公设备及其他	4,886,037.15
合 计	<u>8,685,036.52</u>
固定资产净值:	<u>15,043,246.96</u>
固定资产净额:	<u>15,043,246.96</u>

## (2)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固定资产原值:			
机器设备	1,483,087.00	1,408,932.65	74,154.35
办公设备及其他	<u>3,756,009.18</u>	<u>3,568,208.72</u>	<u>187,800.46</u>
合 计	<u>5,239,096.18</u>	<u>4,977,141.37</u>	<u>261,954.81</u>

**8、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类别

类 别	2005.12.31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合 计	<u>30,000,000.00</u>

**9、应付账款**

项 目	2005.12.31
应付账款	108,978,448.34

注 1: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69,000.00	1年以内	0.06%	广告费
合 计	<u>69,000.00</u>		<u>0.06%</u>	

**10、预收账款**

项 目	2005.12.31
预收账款	28,922,398.01

注 1: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中金额较大的为预收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2,177,500.00 元的掘进机款。根据销售合同规定,风险尚未转移,因此未结转收入。

注 2: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 11、应付工资

项 目	2005.12.31
应付工资	23,782,176.59

### 12、应交税金

税 种	2005.12.31
增值税	16,087,203.15
营业税	258,625.00
城建税	1,307,351.22
房产税	69,690.00
个人所得税	112,973.91
印花税	552.90
合计	<u>17,836,396.18</u>

注:公司的执行税率见附注四。

### 13、其他应交款

项 目	2005.12.31	内 容	计缴标准
教育费附加	956,425.02	教育费附加	3%
价格调控基金	432,754.33	地方性收费	1.5%
河道费	<u>364,399.01</u>	地方性收费	1%
合 计	<u>1,753,578.36</u>		

### 1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05.12.31
其他应付款	40,668,161.67

注 1:其他应付款中金额较大的有 2004 至 2005 年计提的科技奖励金 19,771,897.26 元,应付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资金融通款 10,837,290.71 元,2005 年计提的企业年金 2,733,300.00 元。

注 2: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u>10,837,290.71</u>	2年以内	<u>26.65%</u>	资金融通
合 计	<u>10,837,290.71</u>		<u>26.65%</u>	

### 15、主营业务收入

#### (1) 项目列示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产品销售收入	413,334,379.25	300,993,503.42	135,083,229.07

技术收入	31,662,895.73	22,001,813.94	17,980,945.56
工程收入	<u>7,710,130.51</u>		
合 计	<u>452,707,405.49</u>	<u>322,995,317.36</u>	<u>153,064,174.63</u>

## 16、主营业务成本

### (1) 项目列示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产品销售成本	264,481,391.94	162,380,302.99	95,090,475.42
技术成本	21,291,297.82	10,370,759.85	7,833,341.00
工程成本	<u>4,319,822.07</u>		
合 计	<u>290,092,511.83</u>	<u>172,751,062.84</u>	<u>102,923,816.42</u>

## 17、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营业税	510,386.48		
城建税	1,532,105.66	1,461,937.23	609,414.41
教育费附加	656,616.71	625,443.33	261,177.61
其他	<u>619,585.72</u>	<u>539,486.10</u>	<u>217,648.05</u>
合 计	<u>3,318,694.57</u>	<u>2,626,866.66</u>	<u>1,088,240.07</u>

注 1:税金计提标准见附注四。

## 18、财务费用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利息支出	2,536,032.22	1,838,066.27	1,215,061.02
减:利息收入	511,655.14	177,808.18	86,107.67
资金占用费收入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388.70
手续费支出	<u>70,318.03</u>	<u>153,185.55</u>	<u>17,177.17</u>
合 计	<u>2,094,695.11</u>	<u>1,813,443.64</u>	<u>1,145,741.82</u>

## 1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清产核资财产收回	3,420,761.16		
固定资产净损益		83,360.00	25,650.00
其他		<u>142,430.00</u>	
合 计	<u>3,420,761.16</u>	<u>225,790.00</u>	<u>25,650.00</u>

**2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491.70		124,993.03
其他支出	21,752.58		
滞纳金			53,578.02
合 计	<u>29,244.28</u>		<u>183,571.05</u>

**2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1,443,721.76 元，主要为：

项 目	金 额
利息收入	513,412.38
垫付款收回	10,929,609.38
其他	<u>700.00</u>
合 计	<u>11,443,721.76</u>

**2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年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68,225,512.68 元，主要为：

项 目	金 额
差旅费	16,604,448.09
办公费	7,083,871.27
邮电通讯费	1,365,248.30
水电费	2,633,957.57
业务招待费	4,601,277.50
会议费	612,996.30
广告费	274,960.00
展览费	61,137.00
咨询费	328,646.00
保险费	511,322.16
修理费	5,135,467.69
物料消耗	4,474,933.13
技术开发费	15,305.00
聘用人员费用	181,091.18
劳保保护费	1,462,826.84
取暖费	1,081,359.49
设备购置费	700,000.00
审计费	81,400.00
业务费	1,913,757.96
运杂费	7,681,570.23
咨询津贴	2,700,330.00
其它	<u>8,365,585.60</u>
合 计	<u>67,871,491.31</u>

## 注释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关联方关系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u>企业名称</u>	<u>注册地址</u>	<u>与本所关系</u>	<u>经济性质 或类型</u>	<u>法定 代表人</u>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北京市和平里青年沟路5号	母公司	国有企业	王金华

####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u>企业名称</u>	<u>期初数</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数</u>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273,402,000.00			273,402,000.00

####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u>企业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内企业
天地科技常州自动化分公司	同一集团内企业
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内企业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上海分院	同一集团内企业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南京研究所	同一集团内企业

### 2、关联方交易

#### (1) 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时确定交易价格的原则：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时按一般市场价格进行。

#### (2) 关联交易

##### ①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u>关联方名称</u>	<u>2004.12.31</u> <u>金 额</u>	<u>2005.12.31</u> <u>金 额</u>
应收账款：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
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128,846.97
预付账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52,528.00	91,150.00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上海分院	3,980.00	500.00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南京研究所	1,300.00	
天地科技常州自动化分公司		451,100.00
应付账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5,900.00	69,000.00
其他应付款：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20,353,248.49	10,837,290.71

## 注释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注释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 注释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注释十二、资产重组

为了发起设立本公司,进行下列资产重组工作:

根据《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设立暨重组方案》要求,以200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将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进行资产剥离分立,成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有关国有资产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根据相关资产重组方案,有关资产剥离原则、业务投入原则如下:

1、资产剥离基本原则:原太原分院的全部经营性的资产与负债,均应进入新设的山西煤机公司。

2、业务投入:原太原分院业务包括掘进机业务、胶轮车业务、短臂开采业务、神东大修业务、工程业务、新品研发业务、检测中心业务、后勤服务业务和子公司业务。其中进入山西煤机公司的业务范围为掘进机业务、胶轮车业务、短臂开采业务、神东大修业务、工程业务和新品研发业务。检测中心业务、后勤服务业务和子公司业务留在太原分院。

3、部门投入:原太原分院所有的部门中,除国家检测中心、后勤中心、离退休职工管理部留在太原分院,其余的均进入山西煤机公司。

4、人员划分:根据人随业务的原则,人员根据其所在部门是否进入山西煤机,决定其是否转到山西煤机工作,未进入山西煤机公司的人员仍在太原分院工作。太原分院和山西煤机公司分别承担人工成本。

5、资产投入:原太原分院的现有资产中,除下列资产依旧由太原分院持有外,其余全部投入山西煤机公司:

国家检测中心、后勤服务中心、离退休职工管理部的相关资产;太原分院的全部房屋建筑物和购买土地的预付款;太原分院的对外股权投资(三个子公司太原煤科新技术、太原科力特机电、太原分院机电产品开发中心)以及与被投资企业的往来款项;与山西煤机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固定资产;银行存款7,005.10万元。

6、负债投入:太原分院的现有负债中,除下列负债依旧由太原分院持有外,其余全部投入山西煤机公司。

国家检测中心、后勤服务中心、离退休职工管理部的相关负债；太原分院从国家有关部门取得且未核销的科研经费拨款；太原分院实施“工效挂钩”等办法提取数大于应发数形成的工资基金结余部分；其他应付款中，原计提的职工住房补贴等与山西煤机公司生产经营无关的负债。

7、业务收入、成本、费用投入：太原分院的主营业务收入，除科研收入及剥离部门自身取得的收入外，全部投入山西煤机公司。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如补贴收入、其他业务利润等，不投入到山西煤机公司；太原分院的成本、费用按照和收入匹配的原则进入山西煤机公司。

经过上述重组后，本公司持有的资产总额为 41,873.38 万元，承担债务 25,194.11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6,679.27 万元。

根据上述原则，2003—2005 各年度剥离明细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货币资金	7,005.10	7,010.02	7,005.10
应收账款	1.29	33.70	
其他应收款	140.58	122.41	
预付账款	870.82	4.20	65.51
存货	5.91	15.97	7.19
长期投资	60.57	60.27	35.00
固定资产原价	5,476.95	4,271.54	4,295.22
累计折旧	1,823.36	1,379.77	1,296.9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79.62	1,779.62	1,376.90
在建工程		645.90	
剥离资产总额	<u>9,958.23</u>	<u>9,004.62</u>	<u>8734.19</u>
应付账款	25.26	57.92	
预收账款	781.57	735.34	260.24
应付工资	1,000.00	1,000.00	
应付福利费	434.00	179.77	179.77
应交税金	0.27	-0.29	35.58
其他应付款	3,078.17	2,812.34	662.38
其他流动负债	726.83	726.83	726.83
专项应付款	612.12	638.66	111.91
剥离负债总额	<u>6,658.23</u>	<u>6,150.57</u>	<u>1,864.80</u>
主营业务收入	969.24	694.96	698.90
主营业务成本	32.17	946.81	34.6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6.28		



其他业务利润	5.28	158.84	47.90
营业费用	0.23		
管理费用	759.52	1,440.52	674.73
投资收益	0.30	-44.22	-26.90
补贴收入	352.86	352.86	335.45
营业外收入			0.50
营业外支出		<u>412.22</u>	
剥离利润总额	<u>509.47</u>	<u>-1,637.10</u>	<u>346.46</u>

### 注释十三、委托理财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委托理财事项。

上述二〇〇三、二〇〇四、二〇〇五年度公司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有关规定及补充规定编制。

企业名称：山西煤机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筹）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06年3月24日

日期：2006年3月24日

日期：2006年3月24日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拟设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

天兴评报字（2006）第 49 号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二零零六年七月

# 目 录

目 录 .....	1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	1
资产评估报告书 .....	3
一、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概况 .....	3
二、评估目的 .....	6
三、评估范围 .....	7
四、评估基准日 .....	7
五、评估原则 .....	7
六、评估依据 .....	8
七、评估方法 .....	9
八、评估过程 .....	12
九、评估结论 .....	13
十、特别事项的说明 .....	14
十一、评估基准日后的重要事项 .....	15
十二、评估报告法律效力 .....	15
十三、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	15
资产评估报告书备查文件 .....	17
关于《资产评估报告书备查文件》使用范围的声明 .....	18

#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拟设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按照国家《资产评估准则》，对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资产及相关负债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

在资产评估过程中，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人员遵照公认的评估原则，依据有效的法律法规及价格信息，针对评估范围内的具体资产类别选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对委估的资产及负债实施了实地核查、市场调查与询证等必要的评估程序。本次评估应用的方法主要是重置成本法。

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和国家其他有关部门的法规与规定，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及必要的评估程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人员对委估资产和负债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是：

资产账面值 41,873.38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41,898.62 万元，评估价值 43,232.16 万元，评估增值 1,333.54 万元，增值率 3.18%；负债账面值 25,194.12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25,230.35 万元，评估价值 25,230.29 万元，评估减值 0.06 万元，减值率接近于 0；净资产账面值 16,679.27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16,668.27 万元，评估价值 18,001.87 万元，评估增值 1,333.60 万元，增值率 8.00%。具体评估结果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 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净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40,369.06	40,394.29	41,556.91	1,162.62	2.88
固定资产	1,504.32	1,504.32	1,675.25	170.93	11.36
其中：设 备	1,504.32	1,504.32	1,675.25	170.93	11.36
资产总计	41,873.38	41,898.62	43,232.16	1,333.54	3.18
流动负债	25,194.12	25,230.35	25,230.29	-0.06	0.00

项 目	账面净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负债总计	25,194.12	25,230.35	25,230.29	-0.06	0.00
净 资 产	16,679.27	16,668.27	18,001.87	1,333.60	8.00

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本评估报告的有效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自2005年12月31日起至2006年12月30日止。

特别提示：我们也采用收益现值法对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拟投入到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的资产及相关负债（经营性净资产）进行了评估，我们认为：在满足各项假设前提条件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股权价值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公允价值为105,748.00万元人民币，评估人员分析认为该股权价值与有形净资产的差异原因在于：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拥有的人力资源、技术资源、营销网络资源等整体无形资产使得拟组建的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具有超额收益。这些无形资产系企业在自主经营中产生，无法反映在以历史成本为原则编制的企业会计报告中。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如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及资产评估结果成立的各种假设和前提、正确评价资产评估结果，请您在征得评估报告书所有者许可后，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

资 产 评 估 机 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吴建敏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

#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拟设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项目

## 资产评估报告书

天兴评报字（2006）第49号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按照国家《资产评估准则》，对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资产及相关负债于2005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

在资产评估过程中，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人员遵照公认的评估原则，依据有效的法律法规及价格信息，针对评估范围内的具体资产类别选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对委估资产及负债实施了实地核查、市场调查与询证等必要的评估程序。本次评估应用的方法主要是重置成本法，对委估企业的股权价值进行了收益法评估验证。

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资产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 一、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概况

#### 委托方：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 企业名称、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

企业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青年沟东路5号

总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青年沟东路5号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国有大型科技企业）

注册资本：27,34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金华

2. 企业性质及企业的历史沿革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以下简称“煤科总院”）成立于1957年，1999年整体改制为中央直属的科技型企业，是我国煤炭行业唯一的综合性科研机构和技术创新

基地。总部设在北京，有一家控股的上市公司，京内有3个直属研究所、1个研究分院及8家全资子公司；京外有6个分院、4个研究所，分布于上海、重庆、西安、太原、唐山、抚顺、沈阳、杭州、南京、常州、淮北等11个城市；有7个国家级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6个部级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等一批先进的重点试验室。国家水煤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煤矿安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煤炭工业洁净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办公室、国家矿山安全计量站等也设在煤科总院。

煤科总院现有员工5000余人，其中科技人员占70%，具有高级以上职称的科技人员1400多人，中国工程院院士3名，特聘兼职院士6名。有1个博士后工作站、3个博士学位授权点、8个硕士学位授权点。是国际采矿大会组委会等10多个国际学术组织的成员单位，与20多个国家的100多个机构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在国际上享有崇高声誉。

煤科总院主要从事煤田地质与勘探、矿井建设、煤矿开采、煤矿安全、煤矿机械、煤炭洗选、煤矿环境保护、管道输煤、爆破技术、煤矿自动化、煤炭经济、煤炭液化及深加工利用等专业的应用基础研究、应用技术开发和新技术推广，基本上涵盖了煤炭行业所有的专业与技术领域。建院46年以来共取得科研成果近5000项，获国家和省部级科技进步奖、发明奖近1000项，获得各种专利500多项。承担了煤炭行业73%的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和煤炭行业70%的重点科研项目，是推动煤炭工业技术进步的主导力量。

煤科总院转制为科技型企业后，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逐步建立了母子公司体制，形成了集科研开发、科技服务、科技产业、工程承包、技贸经贸、后勤服务为一体的多元化发展格局。目前以煤科总院(本部)为核心，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京外各分院所及其它二级法人单位自主经营、相互依存、协调发展的母子公司构架已基本形成，煤科总院正在向建立世界上实力较强的科技先导型企业集团跨步前进。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作为煤炭行业唯一的综合性科技企业，将秉承“以人为本，持续创新”的企业理念，弘扬“坚韧、创造、协作、共赢”的企业精神，努力实施企业发展战略，积极推动煤炭工业向“高产、高效、安全、洁净”方向发展的进程。

## 资产占有方：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

### 1. 企业名称、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

企业名称：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

注册地址：太原市并州南路 256 号

法定代表人：王虹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零壹拾陆万伍仟元

经济性质：国有经济

经营范围（主营）：矿山机械电器液压成套设备及元部件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动控制，计算机及网路技术开发产品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 2. 企业性质及企业的历史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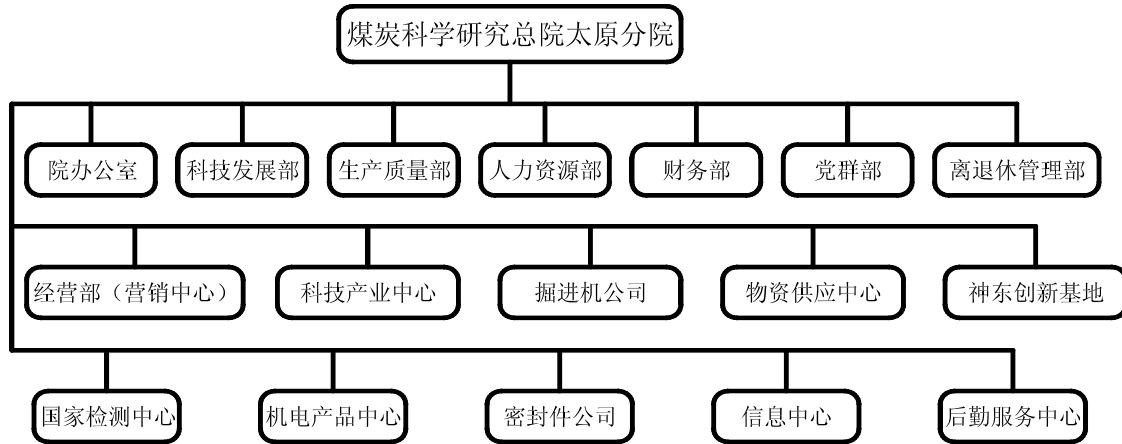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以下简称“太原分院”）创建于 1964 年 7 月，是我国煤炭系统专门从事煤矿长壁综合机械开采、综合机械化掘进、短壁机械化开采、矿井辅助运输等大型机电成套设备及元部件研制开发并进行应用理论研究的科研、开发生产制造单位，是煤炭行业输送机械、掘进机械、乳化液泵的专业技术归口单位，也是煤矿刮板输送机械标委会、煤矿掘进机械标委会、中国煤炭学会短壁机械化开采专业技术委员会挂靠单位，并设有国家煤矿掘进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1999 年，太原分院随煤科总院转制为中央直属的集科研、开发、生产、经营于一体的科技型企业，形成了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与咨询、科技产业、科技服务、产品检测、后勤服务与多种经营为一体的发展格局，目前已形成了年产值超 5 亿元的生产规模。

### 3. 组织机构图

太原分院现有员工 621 人，其中研究员及教授级高工 48 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386 人，各类技术工人 106 人，其他人员 81 人。





#### 4. 主要经营业绩

太原分院是国家煤矿掘进机械专业归口单位，设有国家煤矿掘进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是国内权威的煤矿掘进机械检测单位。同时我院是国内最早从事矿用掘进设备研究的单位，有着近 30 年的掘进机研究历史，在科研企业转制的过程中，积极探索科研发展的新路子，成立了掘进机公司，专门从事掘进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作。

掘进机作为太原分院的三大支柱产业之一，现已初步形成以 EBJ-120TP，EBH/Z-132, EBZ-160 等系列机型为主导的产业化规模，已累计生产各种型号掘进机 260 余台。半煤岩掘进机市场占有率全国第一。

太原分院建院 40 多年来，曾创造了国内煤炭采掘设备多个第一：研究成功了我国第一台可弯曲刮板输送机、第一套综采液压支架、第一台薄煤层采煤机、第一台悬臂式掘进机、第一套乳化液泵站、第一台国产防爆低污染无轨胶轮车、第一台履带行走式液压支架、第一套连续运煤系统。至今，共完成各类科研项目 500 余项，其中达到国内或国际领先水平的科研成果近 300 项，获得国家和省部级奖励的 100 多项，批准授权专利 50 余项。

## 二、评估目的

煤科总院决定以太原分院拥有的主要经营性净资产设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公司设立后将进行股权重组，该项经济行为已经“煤科总院[2006]95 号”批准。资产评估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 三、评估范围

根据《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设立暨重组方案》，以原煤科总院太原分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础时点进行资产剥离，设立公司（筹），按照重组方案，此次股权评估涉及的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及负债列表如下：具体列表如下（单位：元）：

资产（负债）类型	账面金额
流动资产	403,690,598.46
固定资产	15,043,246.96
资产合计	418,733,845.42
流动负债	251,941,159.15
负债合计	251,941,159.15
净资产	166,792,686.27

收益现值法的评估对象为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的企业整体价值，既包括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列示的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也包括未反映在会计报告中的人力资源、技术资源、营销网络资源等无形资产。

### 四、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基准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

选取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获得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以及相关工作的时间要求。

### 五、评估原则

根据国家资产评估的有关法律法规，我们遵循独立、客观、产权利益主体变动、持续经营、替代性、公开市场以及其他公允的评估原则，评估中未应用特殊原则。

##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法律依据、经济行为依据、产权依据和取价依据为：

### (一) 主要法律法规

1. 《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令第3号)；
2.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3.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102号)；
4. 财政部令2001年第14号(1992)36号《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
5. 《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财企[2001]802号)；
6. 国务院1991年91号令《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7. 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办发(1992)36号《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
8.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评协[1996]03号《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意见》(试行)；
9. 财政部财评字[1999]91号文《资产评估报告基本内容与格式的暂行规定》；
10. 《资产评估准则》；
11. 其它法律法规。

### (二) 经济行为文件

1. 煤科总院[2006]95号《关于设立“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的决定》；
2.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与我公司签订的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 (三) 重大合同协议、产权证明文件

1. 资产占有方提供的会计报表及评估申报表；
2. 大型机器设备购置合同、发票、车辆行驶证等；
3. 资产占有方提供的有关协议、合同书、入账凭证等财务资料。

### (四) 采用的取价标准

1. 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机电产品价格信息中心编印的《2005 年机电产品报价手册》；
2. 《工程建设全国机电设备 2005 年价格汇编》；
3. 《汽车杂志》、《慧聪商情》、《华纳信息》提供的计算机及办公自动化设备、全国汽车市场价格资料；
4.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资产评估常用资料与参数手册》。
5.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关于印发《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中评协〔2004〕134号）。

#### （五）参考资料及其它

1. 评估人员对固定资产实地勘察、分析、记录；
2. 各有关设备制造厂家的报价及询价资料；
3. 企业提供的各单位生产操作手册、设备台账、大修纪录、设备设计图纸等有关档案资料；
4. 有关合同、发票及近期竣工的设备安装工程资料；
5. 向机器设备生产厂家询价取得的资料及有关价格信息资料；
6. 公司（筹）主要产品有关销售合同，历史销售统计资料；
7. 企业提供的其它有关资料；
8. 评估机构掌握的其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针对资产类型的不同，具体评估方法分类说明如下：

### （一）流动资产评估

货币资金按核对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各种应收款项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在询证、了解债务人具体情况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

存货按货物品种的现行购置价评估。

### （二）机器设备评估

机器设备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 = 重置成本 × 成新率

### 1. 设备重置价值的确定

#### (1) 外购机器设备评估重置全价的确定

本次评估的设备主要为机加工设备、网络设备及办公设备等。主要通过市场询价、查阅近期设备报价手册以及参考资产占有单位近期签订的设备购销合同，采用以上一种或几种途径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设备购置价格，然后适当考虑设备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调试费、资金成本等。设备的建设时间较短的，不考虑资金成本。

需要安装调试设备的重置全价计算公式为：

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价 × (1 + 基础费率 + 运杂费率 + 安装调试费率) × (1 + 建设期贷款利率)

对于不需安装调试即可直接使用的设备，从市场询价（含运杂费）即为其评估重置全价。

(2) 对于运输设备，按全新车辆的市场价格加上购置附加税（按不含增值税车价的10%）及其他杂费来确定重置全价。

### 2. 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 (1) 技术鉴定完好分值法：

运用设备技术鉴定评分制，将设备的整体和各部位的技术状态，按设备各组成部分的重要性、复杂程度和近期检测结果或各组成部分价值量大小进行分级并分别评分，通过现场观察，根据设备现时状态、实际已使用时间、负荷率、原始制造质量等，以及设备的维护保养状况、工作环境与条件，设备的外观及完整性等方面，在广泛听取设备实际操作人员、维护人员和管理人员意见的基础上，采取由专家与该厂工程技术人员共同进行技术鉴定来确定其成新率。

#### (2) 使用年限法：

成新率 = 尚可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尚可使用年限) × 100%

或：成新率 = (经济寿命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经济寿命年限 × 100%

#### (3) 行驶里程法：

成新率 = (经济寿命里程 - 已行驶里程) ÷ 经济寿命里程 × 100%

正常使用小型设备根据其实际已使用年限及在评估基准日的使用状况确定成新率。重点设备（除运输车辆外）按使用年限法和技术鉴定完好分值法加权平均确定综合成新率。对于运输车辆首先根据孰低原则，从使用年限法成新率与行驶里程法成新率中选择较低成新率，再和技术鉴定完好分值法加权平均确定综合成新率。即：

综合成新率 = 技术鉴定法成新率 × 60% + 年限法成新率（或行驶里程法成新率） × 40%。

### 3.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成新率

#### （三）负债评估

负债评估值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持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

#### （四）收益现值法整体评估

##### 1. 收益现值法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通过将评估对象在未来收益期内所产生的收益以适宜的折现率折算为评估基准日现值来计算评估对象价值的一种方法。运用该方法具体分为如下三个步骤：

- （1）确定预测期间内公司净收益；
- （2）采用适当折现率将净收益折成现值；
- （3）将现值相加，确定评估价值。

##### 2. 收益现值法假设条件

（1）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所遵循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制度仍如现时状况而无重大改变；

（2）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所在地区以及经济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将依法设立，并能够按照既定的战略持续经营，且在经营范围、方式和决策程序上与现时大方向保持一致；

（4）有关金融信贷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外汇汇率及市场行情在正常范围内变化；

(5)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对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不利影响；

(6) 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

(7) 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能够继续控制其拥有的各项资源、保持核心竞争能力；

(8) 煤科总院、太原分院能够按照剥离方案规定的业务范围和资产范围向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移交资产、业务、人员；

(9) 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能够享受科研机构转制为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 2006 年及以后年度按 15% 所得税税率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10) 本次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依据资产评估行业的要求，包括现行的政策、法规，评估时常用的行业惯例、统计参数或通用行业参数。评估人员认定这些前提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 八、评估过程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前期准备、现场核查、评定估算及提交报告。

### （一）接受评估委托阶段

因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设立公司的需要，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与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就资产评估委托事宜进行了洽谈。在了解太原分院的基本情况后，双方就本次评估的对象范围、评估基准日、工作进度、评估费用等达成一致，签订了资产评估协议。

### （二）资产清查工作阶段

根据双方达成的协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人员进入太原分院，向企业提交资产评估所需资料清单及资产评估申报表，指导并协助太原分院进行资产清查申报工作；同时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制订资产评估具体工作计划。

### （三）评定估算阶段

#### 1. 听取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有关人员对太原分院情况以及待评估资产及负

债历史和现状的介绍；

2. 对太原分院填报的评估申报表进行征询、鉴别，与太原分院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实；

3. 根据评估申报表的内容到现场进行实物核实，并对资产及负债状况进行察看、记录；并与资产管理人员进行交谈，了解资产的经营、管理状况；

4. 根据委估资产及负债的实际状况和特点，选取具体评估方法；

5. 查阅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设备购置合同以及有关往来账目、发票等财务资料；

6. 开展市场调研、询价工作；

7. 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测算其评估价值。最后用收益法进行股权价值评估。

#### （四）评估汇总提交报告阶段

根据资产评估工作人员对各类资产及负债的初步评估结果，进行汇总分析工作，确认评估工作中是否存在重评和漏评的情况，资产评估方法选用是否恰当。

根据汇总分析情况，对资产评估结果不恰当之处进行调整、修改和完善。

在与委托方交换意见后，撰写资产评估报告书及资产评估说明，完善并装订资产评估工作底稿，报我公司内进行资产评估复核工作。

在经济资产评估质量控制复核确认后，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 九、评估结论

### 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净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40,369.06	40,394.29	41,556.91	1,162.62	2.88
固定资产	1,504.32	1,504.32	1,675.25	170.93	11.36
其中：设备	1,504.32	1,504.32	1,675.25	170.93	11.36
资产总计	41,873.38	41,898.62	43,232.16	1,333.54	3.18
流动负债	25,194.12	25,230.35	25,230.29	-0.06	0.00
负债总计	25,194.12	25,230.35	25,230.29	-0.06	0.00
净 资 产	16,679.27	16,668.27	18,001.87	1,333.60	8.00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人员对委估资产和负债于2005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评估结论是：

资产账面值 41,873.38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41,898.62 万元，评估价值 43,232.16 万元，评估增值 1,333.54 万元，增值率 3.18%；负债账面值 25,194.12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25,230.35 万元，评估价值 25,230.29 万元，评估减值 0.06 万元，减值率接近于 0；净资产账面值 16,679.27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16,668.27 万元，评估价值 18,001.87 万元，评估增值 1,333.60 万元，增值率 8.00%。具体评估结果及详细评价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特别提示：我们也采用收益现值法对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拟投入到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的资产及相关负债（经营性净资产）进行了评估，我们认为：经过上述估算，在满足各项假设前提条件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筹）股权价值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公允价值为 105,748.00 万元人民币。评估人员分析认为该股权价值与有形净资产的差异原因在于：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拥有的人力资源、技术资源、营销网络资源等整体无形资产使得拟组建的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具有超额收益。这些无形资产系企业在自主经营中产生，无法反映在以历史成本为原则编制的企业会计报告中。

## 十、特别事项的说明

1. 本次评估遵循了独立、客观的原则，我公司及参加评估人员与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及太原分院之间无任何特殊利害关系。
2. 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法律文件及相关材料由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提供，委托方及资产占有方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本次评估未考虑抵押、担保的影响。
4. 对于委估的债权，按照目前可以取得的相关资料，给出了相应的评估结果，资产占有单位不可据此放弃债权，而应积极追索，最大程度的避免损失。
5. 由于太原分院部分车辆于评估工作的现场勘察期间在外地使用，评估人员无法进行实物勘察，主要通过电话等手段咨询使用者、资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了解资产的使用状况。

## 十一、评估基准日后的重要事项

1、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内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额进行相应调整。

2、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内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并对资产评估价格已产生了明显影响时，委托方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

3、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内由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方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并进行相应调整。

## 十二、评估报告法律效力

1. 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本评估报告的有效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自 2006 年 12 月 31 日起失效。

2. 本次评估结果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太原分院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3. 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各种原则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4. 本报告含有若干备查文件，备查文件构成报告之重要组成部分，请于本报告正文共同使用。

5.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用于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和送交资产评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使用；评估报告书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许可评估机构不得随意向他人提供或公开；未经我公司同意委托方不得将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对委托方不当引用评估结果于其他经济行为而形成的结果，本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十三、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本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为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

(此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建敏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

#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拟设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书备查文件

1. 关于《资产评估报告书备查文件》使用范围的声明；
2. 有关经济行为文件；
3. 审计后模拟新设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4. 委托方与资产占有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5. 产权证明文件复印件；
6. 委托方、资产占有方的承诺函；
7. 资产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承诺函；
8. 资产评估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9. 资产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10.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11. 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 关于《资产评估报告书备查文件》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报告备查文件仅供委托方用于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和送交资产评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使用；评估报告书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许可评估机构不得随意向他人提供或公开；未经我公司同意委托方不得将报告的部分或部分内容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对委托方不当引用评估结果于其他经济行为而形成的结果，本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

## 资产评估机构及注册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我们接受贵院委托，对因贵院拟以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分院主要经营性资产设立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事宜所涉及的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清查核实、评定估算，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在假设条件成立的情况下，我们对资产评估结果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
2. 对涉及评估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进行了合理的抽查、核实；
3. 评估方法选用恰当，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
4. 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因素考虑周全；
5. 资产评估价值公允；
6. 评估工作未受任何人为干预并独立进行。

评 估 机 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吴建敏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

#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拟设立山西煤机装备有限公司项目

## 资产评估人员名单

注册资产评估师：田应雄

注册资产评估师：王志强

评 估 人 员：田应雄（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志强（注册资产评估师）

聂秋香（注册资产评估师）